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029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荣继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伟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分析与讨论”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59,979,1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5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道氏技术、公司、本公司	指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佳纳能源	指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道氏科技	指	佛山市道氏科技有限公司
宏瑞新材料	指	江西宏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MJM	指	M.J.M SARLU
青岛昊鑫	指	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股东大会	指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指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
上市	指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至 12 月
可转债	指	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债券
建筑陶瓷	指	用于建筑物饰面或作为建筑物构件的陶瓷制品，主要指陶瓷墙地砖，不包括建筑玻璃制品、黏土砖和烧结瓦等。
陶瓷墨水	指	用于陶瓷喷墨打印的耗材。陶瓷喷墨打印具有以下优点：节能减排，摆脱传统工艺需要制片、晒网、刻版等中间工序，缩短了生产周期，减少了原材料的浪费；打印过程完全由计算机控制，可进行复杂图案的装饰；原料标准化，产品质量稳定性提高；可对凹凸面进行装饰、易于实现个性化产品生产；图案的精度提高，可以制备出复杂、高精度的装饰图案。
基础釉	指	又称底釉或面釉，在建陶生产过程中施于坯体表面，与坯体密着、颜料熔合。其主要作用是调整砖形及促使印刷釉、全抛釉上色良好，防止生产过程出现釉面缺陷，如起泡、出现针孔等。
全抛印刷釉	指	系全抛釉和印刷釉的合称。全抛釉是一种配方釉，是施于瓷质釉面砖的最后一道釉料，其形成的釉面可以进行抛光加工；全抛釉砖集抛光砖与瓷质釉面砖的优点于一体，釉面类似抛光砖般光滑亮洁，釉面花色图案丰富，色彩绚丽厚重。印刷釉也是一种配方釉，与釉用色料及印油相配合成为花釉，通过丝网或辊筒印刷后形成建筑陶瓷多种多样的图案。每一种色料对印刷釉都有具体要求，同一种色料由于印刷釉

		成分不同，呈色也会有所差异。
釉面材料	指	用于形成陶瓷表面釉面的材料统称，既包括传统的釉料、釉面色料及辅助材料，还包括陶瓷墨水等新型材料。
石墨烯	指	一种由碳原子以 sp ² 杂化方式形成的蜂窝状平面薄膜，是一种只有一个原子层厚度的准二维材料，又称单原子层石墨。
钴	指	化学元素 Co，原子序数 27，原子量 58.93。主要用于高温合金、硬质合金、电池、色釉料、磁性材料及催化剂等领域。
金属量	指	各种矿料、金属废料或其金属化合物中，按某金属元素占有所有元素的重量比例折算出的某金属元素的重量。
钴盐	指	钴金属离子与酸根构成的化合物。
三元材料	指	镍钴锰酸锂或镍钴铝酸锂的简称，其中三元指的是镍、钴、锰（铝）三种金属，具有储存电能的功能，主要应用于锂离子电池的正极材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道氏技术	股票代码	300409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道氏技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Dowstone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owston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荣继华		
注册地址	广东省恩平市圣堂镇三联佛仔坳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9400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怡水三路 1 号 1 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dowstone.com.cn		
电子信箱	dm@dowstone.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翼	陈旭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怡水三路 1 号 1 座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怡水三路 1 号 1 座
电话	0757-82260396	0757-82260396
传真	0757-82106833	0757-82106833
电子信箱	dm@dowstone.com.cn	dm@dowstone.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www.cs.com.cn; www.cnstock.com; www.secutimes.com; www.ccstock.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怡水三路 1 号 1 座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崔岩、杨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26-27 楼	吴喻慧、杨建斌	2014 年 12 月 3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26-27 楼	杨建斌、王辉政	2017 年 6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3,543,928,460.69	1,695,623,357.79	109.00%	803,653,43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0,048,731.12	152,119,490.94	44.66%	101,146,48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6,632,943.96	145,806,195.55	41.72%	100,740,79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2,801,900.48	-63,257,269.08		-36,262,044.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39	43.59%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0.39	33.33%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45%	12.41%	2.04%	9.32%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元）	5,187,775,269.09	3,712,014,042.99	39.76%	1,825,059,29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27,648,350.36	1,313,077,873.07	77.27%	1,171,134,216.68

(元)				
-----	--	--	--	--

√ 是 □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元/股)	0.4784
------------------------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2,568,937.65	934,852,023.46	935,315,337.21	931,192,16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079,669.66	75,635,032.02	71,615,045.63	7,718,98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535,419.74	70,157,780.88	70,734,248.03	4,205,49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601,095.37	38,764,997.20	237,013,165.19	485,624,833.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69,902.68	-17,821.98	-2,648,92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52,980.58	10,132,869.45	2,354,179.4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06,011.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9,854.10	-769,584.72	-339,392.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60,983.57	1,297,275.90	223,953.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96,453.07	1,734,891.46	42,222.11	
合计	13,415,787.16	6,313,295.39	405,694.9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电池材料和建筑陶瓷釉面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1、主要业务

公司近年来致力于拓展新能源材料业务。佳纳能源、青岛昊鑫和宏瑞新材料是公司开展新能源材料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主体。

佳纳能源是国内重要的钴盐和三元前驱体制造商之一，主要产品为氯化钴、硫酸钴、碳酸钴和草酸钴等钴盐以及三元前驱体。同时，由于矿物原料中钴铜伴生的特性，佳纳能源还生产、销售电解铜产品。佳纳能源拥有先进的湿法冶炼技术，以及完整的原材料采购、湿法冶炼、钴盐及三元前驱体生产和销售体系。在我国新能源产业快速发展的背景下，佳纳能源凭借自身技术、原材料供应链、客户等竞争优势，行业地位稳步提升。

青岛昊鑫是国内目前能够实现石墨烯导电剂规模化生产销售的少数企业之一，其主要产品为石墨烯导电剂和碳纳米管导电剂。青岛昊鑫具有完整的导电剂产品线，技术和质量优势突出，比亚迪、国轩高科等锂电池行业龙头为青岛昊鑫的战略客户。近年来，随着锂电池生产厂商大规模扩产，以及对传统导电剂的替代性需求，青岛昊鑫导电剂业务业绩大幅度提升。

宏瑞新材料采用自主开发的全新工艺利用锂云母生产电池级碳酸锂，并高效经济地回收利用硅、铝、铷、铯等伴生矿物，是公司“锂云母综合开发利用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宏瑞新材料通过高效利用云母提锂副产品，用于自身生产陶瓷釉面材料或对外销售，有效提高了项目的资源综合利用率，大幅降低了对环境的影响。

公司建筑陶瓷材料业务为陶瓷釉料和陶瓷墨水的生产销售。公司提出“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的双轮驱动，技术服务无限贴近客户，不断地推出新材料和新技术，解决行业的通用材料技术”的业务方针，致力于为建筑陶瓷企业提供釉料、陶瓷墨水和辅助材料等优质无机非金属釉面材料，并为客户提供产品设计和综合技术服务。

2、行业地位和优势

佳纳能源长期坚持技术和创新投入，得到国家和省市各级行政主管部门的高度认可。现拥有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工程研究开发中心、省院士企业专家工作站、省特派员科研工作站多

项资质。佳纳能源的产品质量优异稳定、生产工艺设备先进、技术领先，是国内重要的钴产品供应商之一。佳纳能源建立起原材料采购、湿法冶炼、钴盐及三元前驱体的生产销售的完整产业链。随着新能源汽车和动力电池行业的快速增长，市场对钴盐、三元前驱体需求快速增加，佳纳能源产业链优势愈发明显。

青岛昊鑫通过配比技术对石墨烯粉体和碳纳米管进行加工，能够根据下游客户要求定制生产全系列导电剂浆料，在石墨烯导电剂行业处于领先地位。作为技术密集型企业，青岛昊鑫研发实力雄厚，获得多项石墨烯相关发明专利，成功破解石墨烯产业化的难点，在锂电材料领域率先实现产业化。

道氏技术母公司已经发展成为建筑材料行业内最主要的釉面材料生产企业之一，技术实力和经营规模均居行业前列。陶瓷墨水作为公司的核心产品，规模优势和技术优势明显，行业地位突出，处于国产陶瓷墨水的第一梯队，质量和性价比得到了下游客户的充分认可。随着行业专业化程度和标准化程度的快速提高以及釉面材料产品的升级换代，预计公司陶瓷材料业务将继续稳步发展。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全资收购 MJM、佳纳能源和青岛昊鑫
固定资产	MJM 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无形资产	MJM 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建工程	MJM 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M.J.M SARLU	收购	净资产 252,880,589.36 元	刚果（金）	生产经营	执行财务和管理监督	盈利	10.86%	否
其他情况说明	无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技术创新及新产品研发优势

公司创立以来，一直秉持创新发展理念，以新技术和新产品研发做为企业生存发展的根本，积极引进高端技术人才，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优化研发组织体系建设，确保公司研发实力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1. 公司各业务板块均建立了行业领先的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机构，并与有关高校和科研机构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研发创新成果获得主管部门、行业协会和科研机构高度认可。目前，公司按照行业板块设立了四个项目研发中心，即：佳纳能源下属“佳致新材料研究院研发中心”，主要从事钴盐及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相关技术和产品研发；青岛昊鑫下属“昊鑫新材料研发中心”，主要从事石墨烯产业化及高性能导电剂相关技术和产品研发；母公司下属“道氏科技研发中心”，主要从事陶瓷釉面材料、陶瓷墨水、陶瓷原料和辅料相关工艺技术和产品研发；宏瑞新材料下属“锂云母综合利用开发研发中心”，主要从事锂云母提取高纯度碳酸锂，以及钾、钠、铷、铯产品的工艺技术研发。

佳纳能源与中南大学从 2016 年建立校企合作关系，开展有色金属冶炼加工相关技术研发，第一批“镍钴铝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研发与应用”等 12 个研发项目已经成功结题，形成了一批具有产业化前景的研发成果。2018 年度，经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博士后管委会批准，佳纳能源成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该博士后工作站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获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和财政厅认定为广东省 2018 年度省级新型研发机构。佳纳能源也被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广东省 2018 年民营企业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同时，佳纳能源还建设有省级工程研究开发中心、省院士企业专家工作站、省特派员科研工作站等多个研发平台，对加快科研成果产业化，增强公司行业核心竞争力发挥了重大作用。

青岛昊鑫荣获了 2018 中国国际石墨烯材料应用博览会“行业影响力奖”；石墨烯导电浆料荣获青岛名牌产品称号，并得到下游客户的一致认可。

1. 公司的新材料技术及产业化研发取得丰硕成果。在三元锂电材料方面，佳纳能源完成单晶小颗粒、高压实中颗粒物、镍锰二元中颗粒、动力型中颗粒等类型新产品中试开发 26 项，客户验证通过率 93%；佳纳能源成功完成 6 系和 8 系三元前驱体若干品种的产业化开发，并通过下游客户吨级产品验证。在导电剂方面，青岛昊鑫开发了新型高性能导电剂、炭黑复配导电剂、石墨烯复配导电剂、负极材料用水性导电剂等新产品，获得比亚迪等下游客户验证通过。陶瓷材料方面，公司完成超细玻璃熔块粉体的分散技术、纳米助色剂生产工艺优化、功能墨水和干粒悬浮剂工艺优化等研发项目，参与制定《陶瓷液体色料性能技术要求》、《陶瓷液体色料元素

含量测定分析方法》两项国家标准。

2018 年，公司共申报专利 75 项，其中发明专利 54 项；取得授权 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目前公司有效专利拥有量达到 265 项，其中发明专利 98 项，实用新型 163 项。公司撰写并发表 SCI 一区论文 4 篇，有效提升了公司的科研影响力。

（二）新材料战略布局优势

公司密切关注全球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发展动向，深入研究并迅速布局，目前，公司在产品结构上形成了“巩固一代、发展一代、培育一代”的战略布局，保障公司未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公司一方面着力巩固传统陶瓷材料业务，继续提高质量，丰富品种，降低成本，巩固市场龙头地位；公司大力发展三元前驱体、导电剂和锂云母综合利用业务，抓住全球电动汽车快速发展机遇，利用好上市公司融资平台优势迅速做大做强，进入行业第一阵营；重点培育氢燃料电池核心材料业务，果断整合资源，布局膜电极等核心关键材料，成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增长点。

（三）产品质量与客户优势

佳纳能源的产品质量优异稳定、生产工艺设备先进、技术领先，是国内行业中重要的钴产品供应商之一。公司主打产品粗颗粒硫酸钴，产品的各项理化指标一致性好；三元前驱体 5 系产品技术成熟、质量稳定，单晶和高镍前驱体已经实现量产并通过下游客户验证。随着佳纳能源在新能源材料产业链布局的延伸以及下游动力电池行业的增长，佳纳能源的竞争实力和在新能源材料行业地位不断增强。

青岛昊鑫以科技研发为主导，拥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在传统化学氧化还原法的基础上，自主开发出新型石墨烯制备技术，成为国内石墨烯产业化的领军企业。公司开发的高性能石墨烯及碳纳米管导电剂在性能上实现了对传统炭黑导电剂的替代和超越。比亚迪、国轩高科等锂电池行业龙头成为青岛昊鑫的主要客户。随着下游锂电池厂商大规模扩产以及对传统导电剂产品的替代需求，青岛昊鑫销售规模迅速扩大。

经过多年发展，随着我国建筑陶瓷釉面材料行业专业化和标准化程度日益提高，公司一直位居陶瓷釉面材料生产企业第一梯队，技术实力和经营规模均居行业前列。2018 年底公司陶瓷墨水的装机量已经达到 1,146 台，东鹏、金意陶、新明珠等知名陶瓷企业均为公司长期客户，产品和服务质量得到下游客户的充分认可。

（四）市场和产品协同优势

佳纳能源主要产品三元前驱体，青岛昊鑫主要产品石墨烯及碳纳米管导电剂、宏瑞新材料主要产品电池级碳酸锂的主要下游客户，均为知名正极材料厂家和锂电池制造厂家，新能源材料产品市场开拓成本和难度大大降低。

宏瑞新材料生产碳酸锂形成的副产品长石、氧化铝，以及佳纳能源生产的钴盐，均为母公司生产陶瓷釉面材料的原材料，集团内部实现了产品循环和协同，有利于降低产品成本，提高整体经济效益。

（五）管理优势

公司在钴盐、三元前驱体、导电剂、陶瓷釉面材料及碳酸锂等业务板块，建立起了比较稳定的管理和技术团队，团队中的管理和技术骨干均有二十余年从业经历，团队在新能源材料行业及陶瓷材料行业均积累了丰富的市场、生产、管理和技术经验，能够及时理解整体市场情况，把握行业发展趋势，作出适应行业环境和政策变化的经营规划和管理调整。

在公司完成并购佳纳能源、青岛昊鑫重点工作以后，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管理团队通过实施精细化管控，以公司战略为导向进行了组织架构的调整，重新梳理了研发、生产、建设等多方面的管理方式，优化经营运作和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制度建设、文化建设和员工培训强化内部管理，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形成公司稳定、持续、快速发展的制度保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 年是公司进行“改革、突破、创新”的核心一年，公司管理层客观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主动适应环境变化在经营业绩、组织架构、研发模式、制度建设等方面进行变革调整。

（一）业绩概述

伴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高速发展，公司充分发挥技术和品牌的核心竞争优势，三元前驱体、钴材料、石墨烯和碳纳米管导电剂产销量大幅增长，同时持续加强陶瓷材料研发和市场开发力度，确保行业龙头地位。2018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 354,392.85 万元，同比增长 1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2,004.87 万元，同比增长 44.66%，公司盈利水平快速提升。同时，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9,280.19 万元，充足的现金流量提高了公司运营能力、财务风险承受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

（二）主动应对变革，完成架构调整

公司在巩固和加强原有陶瓷釉面材料业务基础上，以新材料技术为核心进行多元化战略布局，稳步向新能源材料产业延伸。公司 2018 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对佳纳能源和青岛昊鑫的全资控股，将钴盐、前驱体和导电剂业务完整纳入公司业务体系。

为推进公司各业务板块整合，强化内部控制，提高组织运营管理效率，公司进行了组织架构和管理职能变革，明确各业务板块权力、责任和利益，以经营效益为导向，强化监督考核。各事业部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制定差别化的经营管理制度，在统一内部控制制度框架下，以提高经济效益、依法规范运作为重点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组织结构改革调整将根据环境变化和阶段性评估结果进行持续优化，最终在事业部层面实现风险可控、效益最大。

（三）增强研发实力，提升生产管理能力

公司密切跟踪新能源和陶瓷材料行业发展趋势，以及技术和产品研发动态，同时着力加强自身研发能力和经营管理能力建设。

1、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工作成果显著

公司研发机构取得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工程研究开发中心、省院士企业专家工作站、省特派员科研工作站等多项资质，技术创新能力和研发实力获得政府机构、行业和市场的充分肯定。

公司下属各研发中心 2018 年研发试验工作取得诸多成果。“道氏科技研发中心”围绕熔块粉体、纳米助色剂、功能墨水、色料、墨水有机物等项目进行研究，在技术达成、产业化和成本控制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成果；“佳致新材料研究院研发中心”的重点研究方向为增强钴材料和三元前驱体的制备能力，在钴盐工艺改进和高镍三元前驱体产业化开发方面取得重大突破；“昊鑫新材料研发中心”根据客户需求开发具有更高导电性的新系列产品，已经成功通过了客户的中试评估，产品改进效能独树一帜。

创新的研发思维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技术优势将推动行业重大技术转型和结构化升级，加快了科技成果产业化的步伐。

2、生产工艺和生产管理持续改进

公司核心产品均已实现规模化生产，2018 年重点通过生产工艺和生产管理的持续改进提高产品质量和增强盈利能力。

(1) 在釉面材料产品的生产上，完成了色料生料包装工艺改进、色料烧成工艺改进、清洁能源投入使用、墨水生产耗材的成本控制和重复利用能力带来了直接的经济效益。

(2) 在钴材料及三元前驱体产品的生产上，佳纳能源完成了燃气锅炉、纯水扩产、厂内电气增容等技改项目及 1 万吨三元前驱体产能扩充项目，大大缓解了佳纳能源的产能瓶颈。

(3) 在导电剂产品的生产上，青岛昊鑫完善了生产设备维护保养体系，推动仓库可视化、标准化改造，通过严格控制含水量提高产品的合格率，完善生产过程质量管理体系建设，保障了公司产品质量。

(四) 强化精细化管控，落实绩效考核和成本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整合重组标的、健全内部控制是公司提高治理水平的重要任务。公司各下属子公司业务不同，历史各异，在公司整合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出现企业文化、组织架构、财务系统、规章制度等方面的差异。公司为做好子公司业务和管理整合工作，以财务管理为抓手，统一各子公司财务制度和信息系统，统一预算和考核体系，统一信息披露和内部审计，定期召开经营管理工作会议，确保各子公司规范运作，风险可控。

公司 2018 年改革绩效考核制度，搭建全员考核激励体系，加大绩效考核的执行力度，取得了积极成效。同时公司开始实施全面成本控制管理，建立了个人、部门、事业部三级成本费用管理体系，明确成本预算及控制目标，要求每位员工在每个工作环节中主动节约，杜绝浪费，通过精细化管理控制成本费用。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543,928,460.69	100%	1,695,623,357.79	100%	109.00%
分行业					
制造业	3,543,928,460.69	100.00%	1,691,752,988.81	99.77%	109.48%
其他	0.00	0.00%	3,870,368.98	0.23%	-100.00%
分产品					
全抛印刷釉	220,537,220.10	6.22%	243,978,607.89	14.39%	-9.61%
基础釉	144,530,025.64	4.08%	164,267,456.37	9.69%	-12.02%
陶瓷墨水	479,749,955.58	13.54%	432,534,427.95	25.51%	10.92%
导电剂	282,023,044.82	7.96%	113,025,662.24	6.67%	149.52%
钴盐	819,316,091.47	23.12%	379,292,253.55	22.37%	116.01%
三元前驱体	1,070,142,121.52	30.20%	308,588,209.74	18.20%	246.79%
其他	527,630,001.56	14.89%	53,936,740.05	3.18%	878.24%
分地区					
国内地区	2,715,008,183.60	76.61%	1,617,568,963.35	95.40%	67.84%
国外地区	828,920,277.09	23.39%	78,054,394.44	4.60%	961.9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制造业	3,543,928,460.69	2,449,196,459.52	30.89%	109.48%	113.45%	-1.29%
分产品						
全抛印刷釉	220,537,220.10	154,186,996.93	30.09%	-9.61%	-12.17%	2.04%
基础釉	144,530,025.64	114,249,576.39	20.95%	-12.02%	-12.23%	0.19%
陶瓷墨水	479,749,955.58	312,443,261.60	34.87%	10.92%	28.35%	-8.85%
钴盐	819,316,091.47	579,911,940.82	29.22%	116.01%	135.98%	-5.99%
三元前驱体	1,070,142,121.52	821,732,478.40	23.21%	246.79%	235.94%	2.48%
分地区						
国内地区	2,715,008,183.60	1,910,078,592.96	29.65%	67.84%	77.80%	-3.94%
海外地区	828,920,277.09	539,117,866.56	34.96%	961.98%	637.47%	28.6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釉面材料	销售量	吨	137,919	164,830	-16.33%
	生产量	吨	135,948	158,124	-14.02%
	库存量	吨	23,062	25,609	-9.94%
新能源材料	销售量	吨	30,955	9,123	239.30%
	生产量	吨	33,340	9,775	241.06%
	库存量	吨	5,825	2,759	111.1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完成全资收购佳纳能源及青岛昊鑫，新能源材料业务迅速增长。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业	营业成本	2,449,196,459.52	100.00%	1,147,411,724.45	100.00%	113.45%
制造业	原材料	2,207,015,123.32	90.11%	1,014,261,893.98	88.40%	117.60%
制造业	制造费用	106,132,409.90	4.33%	70,659,102.14	6.16%	50.20%
制造业	人工费用	52,614,847.63	2.15%	32,060,222.64	2.79%	64.11%
制造业	燃料动力费用	83,434,078.67	3.41%	30,430,505.69	2.65%	174.18%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2018年1月10日，公司子公司香港佳纳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人民币35,000万元向VIRTUES GROUP LIMITED购买其持有的CHERBIM GROUP LIMITED 100%股权，因CHERBIM GROUP LIMITED公司的唯一资产为持有的M. J. M SARLU的100%股权，交易完成后，香港佳纳通过CHERBIM间接持有MJM公司的100%股权，MJM公司于2018年1月1日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2018年4月13日，公司子公司清远佳致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分别以账面出资额等额对价购买关联方吴理觉、宗伟持有的中山友研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中山友研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16日设立，实收资本200万元。

3、2018年4月16日，公司子公司清远佳致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分别以账面出资额等额对价购买关联方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李安君持有的广州华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广州华芯电子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成立，实收资本10万元。

4、2018年6月6日，公司注册成立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88,699,459.7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7.6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771,262,434.77	21.76%
2	客户二	274,330,018.50	7.74%
3	客户三	236,813,307.42	6.68%
4	客户四	207,454,593.27	5.85%
5	客户五	198,839,105.81	5.61%
合计	--	1,688,699,459.77	47.6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77,460,769.9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3.4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39,726,765.59	13.88%
2	供应商二	316,042,926.12	9.97%
3	供应商三	273,308,201.62	8.63%
4	供应商四	232,891,313.24	7.35%
5	供应商五	115,491,563.39	3.65%
合计	--	1,377,460,769.96	43.4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4,206,068.60	62,213,450.96	99.65%	MJM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管理费用	221,081,850.28	111,281,942.53	98.67%	销售规模扩大以及期权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128,710,091.29	32,083,709.69	301.17%	银行贷款增加
研发费用	154,432,275.94	82,200,481.34	87.87%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产品更新和技术创新是公司的核心工作之一。公司通过设立研发中心承担公司产品配方研发、重大技术革新、升级换代、各类新产品、新材料、技术工艺阐述研究等重要职能；建立研发激励管理制度以充分调动研发技术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公司通过对研发工作持续增长的投入，是坚持“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发展模式的具体行动和物质基础。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20	432	13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5.18%	27.59%	17.30%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3,663,359.74	82,200,481.34	56,297,095.7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62%	4.85%	7.0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9,231,083.8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5.64%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2.4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2,147,344.35	1,716,518,052.60	9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9,345,443.87	1,779,775,321.68	4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801,900.48	-63,257,269.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9,012.25	55,987,525.39	-93.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719,601.87	358,789,209.00	97.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970,589.62	-302,801,683.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6,400,045.26	1,279,429,481.33	74.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3,159,468.82	723,325,552.44	164.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240,576.44	556,103,928.89	-41.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778,657.95	186,359,368.11	10.4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加强了对存货和应收账款规模的控制，现金周转周期变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 2、公司产能规模扩大，建设项目投资支出增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相应增加。
- 3、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流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73,910,837.05 元，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739,493,440.77	14.25%	482,528,607.43	13.00%	1.25%	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流入
应收账款	547,799,840.24	10.56%	414,071,282.76	11.15%	-0.59%	销售规模扩大
存货	1,391,662,123.90	26.83%	867,771,463.91	23.38%	3.45%	生产和销售规模扩大

长期股权投资	24,676,527.88	0.48%			0.48%	
固定资产	822,083,107.28	15.85%	565,247,375.28	15.23%	0.62%	MJM 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建工程	233,740,730.57	4.51%	112,903,398.93	3.04%	1.47%	新项目建设
短期借款	822,605,583.53	15.86%	606,321,116.80	16.33%	-0.47%	短期银行贷款增加
长期借款	311,032,483.00	6.00%	357,819,490.25	9.64%	-3.64%	长期银行贷款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2,929,640.53	保证金
应收票据	45,897,861.33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223,979,922.83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76,719,804.67	借款抵押
合计	539,527,229.36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08,719,601.87	358,789,209.00	97.5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M.J.M SARLU	从事金属钴、电解铜等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收购	348,755,583.47	100.00%	自筹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钴、铜产品	0.00	0.00	否	2018年02月12日	2018-014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钴盐和三元前驱体	收购	1,323,0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	不适用	不适用	钴盐和三元前驱体	0.00	0.00	否	2018年12月04日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导电剂	收购	180,0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及自筹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石墨烯导电剂及碳纳米管导电剂	0.00	0.00	否	2018年12月04日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合计	--	--	1,851,755,583.47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5,379.82	547.79	25,379.82	0	0	0.00%	0	存放专户	0
2016	非公开发行股票	50,327.08	0	50,327.08	0	24,000	19.58%	0	存放专户	0
2017	公开发行可转债	46,887.2	12,621.41	12,621.41	0	0	0.00%	34,265.79	存放专户	0
合计	--	122,594.1	13,169.2	88,328.31	0	24,000	19.58%	34,265.7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3,169.20 万元，未发生违法违规情形。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	否	3,000	3,000	547.79	3,000	100.00%	2017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锂云母综合开发利用项目	否	61,887.2	61,887.2	12,621.41	27,637.75	44.66%	2019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4,887.2	64,887.2	13,169.2	30,637.7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64,887.2	64,887.2	13,169.2	30,637.75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自筹资金投资“锂云母综合开发利用项目”27,928,589.65 元。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事项已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 3 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2018 年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已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7 年度，公司共计使用 47,000,000.00 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8 年 2 月 15 日，公司已将上述全部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未归还的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在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和销售钴盐和三元前驱体	154,4755,000.00	2,459,504,134.83	1,281,238,308.67	2,396,563,259.12	347,948,797.53	302,660,493.06
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和销售导电剂	127,500,000.00	367,745,675.74	171,604,554.23	282,023,044.82	63,934,096.48	54,701,295.8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向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和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佳纳能源 49%的股权，向王连臣和董安钢发行股份、向魏晨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青岛昊鑫 45%的股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股份发行及资产过户程序已经完成，佳纳能源和青岛昊鑫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传统车企已经实质性启动汽车电动化转型

在特斯拉启动和预热电动汽车市场后，欧美日韩各传统车企也投入巨资，完成了电动汽车专用模块化平台和三电技术的开发，纷纷在 2018 年高调推出旗下的纯电动和混合动力新能源车型，大多数都将在 2019 年上市销售。媒体报道，上汽大众和一汽大众年产 60 万台新能源汽车项目已经动工，计划 2020 年底投产。大众集团计划 2025 年在中国形成 300 万台产能，2028 年前全球销售 2200 万台纯电动汽车，其中在中国销售 1160 万台。同时，各大传统车企也基本确定了动力电池合作伙伴，标志着主流车企电动化战略已经从技术研发和供应链建设进入市场推广阶段，汽车电动化发展趋势基本明朗。

2、新能源汽车销售快速增长势头明显

根据中汽协数据，2018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 127 万辆和 125.6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59.9%和 61.7%；2019 年 1 季度产销量分别为 30.4 万辆和 29.9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02.7%和 109.7%。其中，纯电动汽车产销完成 22.6 万辆和 22.7 万辆，比上年同期增长 109.3%和 121.4%。2018 年 11 月，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发布了《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八大重点工程实施方案》，预测我国 2025 年新能源汽车年销量 700 万台，销售量年平均增速 65.28%。

3、国家政策保障新能源汽车持续快速增长

《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推动充电、加氢等设施建设，将弥补我国新能源汽车中持续发展的基础设施短板，推动新能源汽车中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国家发改委 2019 年 4 月起草了《推动汽车、家电、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消费促进循环经济发展实施方案(2019-2020 年)(征求意见稿)》，提出要推动公交、环卫、邮政、出租、通勤、城市物流等领域车辆升级换代，新增和更新车辆原则上全部采用新能源汽车。鼓励地方加大新能源汽车置换、运营补贴力度，降低新能源出租车、网约车、城市物流车等车辆使用成本。2020 年底前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地区服务领域，新能源汽车使用比例不低于 80%。若该方案得以实施，将大大加快新能源汽车的推广普及。

（二）公司的发展计划

1、启动燃料电池产业布局

公司上市后确立了新能源材料的业务布局，通过投资并购先后取得宏瑞新材料、佳纳能源和青岛昊鑫股权，

完成了钴资源、钴盐、三元前驱体、导电剂和电池级碳酸锂等新能源材料一体化布局。2019 年 3 月，公司启动设立广东道氏云杉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质性启动氢燃料电池膜电极研发工作。

膜电极（MEA）是燃料电池电化学反应的核心组件，由催化剂、质子交换膜及扩散层组成，相当于燃料电池的心脏，占电堆成本的 60-70%。目前我国燃料电池膜电极（MEA）高度依赖进口，是制约我国氢燃料电池产业发展的重要因素。公司从 2017 年开始积极布局燃料电池领域，组建了国际化的氢燃料电池核心技术团队，使公司能以高起点开展氢燃料电池核心材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公司将携手具有丰富的资源整合与经营管理经验的合作伙伴进行战略合作，共同进行技术和产品开发。

2、大力推进锂电池材料扩产项目

公司 2019 年将完成英德已建成的 1 万吨三元前驱体新增产能项目达标达产，完成英德新一期 1 万吨前驱体项目筹备，启动湖南前驱体基地工程建设，缓解公司钴盐、三元前驱体产能紧张的问题。同时，MJM 计划完成 6000 吨铜和 2000 金属吨钴中间品扩产项目，提高公司铜钴矿加工能力。

3、内部管理系统的信息化和精细化改造

（1）公司将推进不同业务板块之间的系统连接，在集团层面整合 ERP 系统，重点关注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使公司内部的信息共享和资源使用更有效率。

（2）公司建立了集团内部统一的预算报表体系，在 2019 年将继续加强经营单位盈利分析和不同生产部门的成本精细化管控，保障公司整体的经营预算目标能够顺利达成。

（3）公司改革内部管理架构和绩效考核方案，确定不同事业部门的管理层级，充分赋权，利用有效的绩效考核方案进行统一管理。

4、积极实施研发和人才计划

（1）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协调好公司内部各业务板块科研力量，形成研发合力，保障公司核心产品和生产工艺技术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同时进行适当超前的新产品、新技术，以及新模式的研究和尝试，为公司下一步发展做好技术储备。公司各业务板块研发中心将加强与科研机构的协作，以及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各方面资源对重点项目进行突破。

（2）人才是科研的基础，公司将继续加强人才管理和投入。一方面，公司进一步优化研发人员管理制度，以研发中心为载体，加强项目研发绩效考核，提高公司研发工作效率；另一方面，加大行业内高端科研技术人才招聘力度，建立研发人才梯队，确保研发力量充足。同时，强化对公司现有员工的业务培训，提升公司员工总体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5、强化市场推广和经营业绩考核

（1）加强市场渗透，开发空白区域和市场。公司核心产品的销售范围广泛，重点区域和战略客户相互匹配，

公司将通过开发新的战略客户，以战略客户为中心向外辐射，向空白区域和市场进行渗透。

(2) 强化经营业绩考核。公司核心产品分布于不同事业部，不同事业部门将要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制定合适的经营管理计划，满足不断提高的客户需求，提高事业部销售收入和考核利润等运营绩效。

6、建立学习型企业

技术型企业竞争力主要表现为学习能力。公司将通过增加员工培训投入，丰富培训形式，进一步提高业务团队和员工个人的学习能力和业务水平，推动公司全面提高整体技术研发、生产经营和资本运营能力。

(三) 重大风险提示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母公司主营釉面材料的下游行业是建筑陶瓷行业，其与房地产市场、国家基础建设投资具有较高的相关性，宏观政策、经济环境、信贷政策、消费者信心及收入水平的变化将直接影响建筑陶瓷行业，进而影响公司釉面材料的产品市场。子公司佳纳能源生产和销售的钴产品价格受全球经济、供需关系、市场预期、投机炒作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呈现一定的周期性，这将直接影响佳纳能源的盈利水平。

目前全球经济仍处于缓慢复苏阶段，我国经济也步入“新常态”，经济增长从高速转为中高速增长阶段，下游行业经营业绩出现的不利变化会传导至公司。因此，宏观经济的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要影响，公司面临一定的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2、新能源汽车政策变动风险

目前，子公司佳纳能源和青岛昊鑫均为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企业，主营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近年来国家颁布和实施多项有利于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政策，如《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关于开展私人购买新能源汽车补贴试点的通知》、《中国制造 2025》、《有色金属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极大地推动了新能源汽车及其相关产业的发展，为子公司佳纳能源和青岛昊鑫的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条件。但是，如果国家对新能源汽车及配套产业的政策及其执行情况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相关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3、锂电池行业发展不达预期的风险

佳纳能源的主要产品为三元前驱体和钴盐，主要用于生产锂电池正极材料；青岛昊鑫的主要产品为石墨烯导电剂和碳纳米管导电剂，属于锂电池导电增强剂。因此，锂电池产业的发展状况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有重要影响。未来，如果锂电池的技术进步速度未达新能源汽车发展的预期，或者有其它锂电池替代性产品出现，将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较大风险。

4、经营规模扩张带来的管控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产品种类的扩大，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人员、组织结构、生产设施将大幅增加，公司面临进一步建立更加有效的内控制度、决策机制、成本管控、运营管理机制等管理制度的挑战。如果管理层不能根据实际变化适时调整管理体制、做好对子公司的企业整合，或发生重要经营管理人员的选任失误，都将降低公司经营效率、阻碍公司业务正常发展或错失发展机遇。未来公司存在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完善、内部约束不健全引致的管理能力滞后于经营规模增长的风险。

5、商誉减值风险

近年来公司由于先后并购宏瑞新材料、青岛昊鑫、佳纳能源、MJM 等公司而形成商誉。公司在期末均对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因此各期末未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但如果未来被并购公司经营状况恶化，则可能产生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甚至发生营业利润比上年大幅下降的风险。

6、安全生产的风险

佳纳能源和宏瑞新材料在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盐酸、硫酸等危险化学品。公司已经制定了一系列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明确了各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工作职责，不断加强对生产人员的安全培训，防止生产事故的发生。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安全生产方面的投入，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并严格履行相关的监督程序，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如果上述危险化学品等材料使用不当，可能出现泄漏、侵蚀、爆炸等安全生产的风险。

7、钴金属价格波动的风险

全资子公司佳纳能源主要从事钴盐、三元前驱体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其开展生产经营的主要原材料为钴精矿和钴的湿法冶炼中间品，主要来自于刚果（金），由佳纳能源向上游国际矿业公司或大宗商品贸易商采购。由于钴的原材料及钴产品的销售价格与钴金属的国际市场价格密切相关。因此，不排除钴金属市场价格受国际、国内宏观政治经济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发生波动，从而对佳纳能源和公司未来的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8、募集资金运用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锂云母综合利用开发产业化项目”是公司深入布局新能源材料领域的重要举措，也是公司现有釉面材料业务向产业链上游的延伸，具有明确的可行性和较好的市场前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规划，公司也在人才、技术、市场等方面进行了充足准备。但是，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可能存在一些不可预测的风险因素，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间，项目投入将直接增加公司的成本或费用。因此，如果项目产品无法按预期实现销售，则存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9、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赋有股票期权的混合性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价、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向下修正条款以及投资者的预期等多重因素影响，需要持有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价格可能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1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互动易《2018年1月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5月1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互动易《2018年5月1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5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互动易《2018年5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11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互动易《2018年11月1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三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 利润分配的形式、比例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执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三) 利润分配的时间

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每股净资产不匹配时，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

（四）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公司董事会负有提出现金分红提案的义务，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如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提案，董事会应在利润分配预案中披露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对此应发表独立意见。对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中未分配部分，董事会应说明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和修改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须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和修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的意见，应当作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和修改议案的附件提交股东大会。

（五）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与调整机制

公司应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有关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调整的议案应详细论证，并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与调整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须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经全体监事半数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或其调整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六）本条中的重大资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

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 51,747,238.0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照 2017 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174,723.81 元后，公司以总股本 21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7,3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15,000,000 股增加至 387,000,000 股。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权益分派工作，股权登记日为：2018 年 7 月 11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 年 7 月 12 日。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59,979,121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68,996,868.1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68,996,868.15
可分配利润（元）	274,125,890.7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以总股本 459,979,1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8,996,868.1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各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6 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6 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 60,947,089.02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照 2016 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94,708.90 元后，公司以总股本 21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5,80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2017 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7 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 51,747,238.0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照 2017 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174,723.81 元后，公司以总股本 21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7,3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15,000,000 股增加至 387,000,000 股。

3、2018 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8 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 57,282,312.05 元，2018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为 269,871,809.95 元，2018 年 6 月派发现金红利 47,300,000.00 元（含税），按照 2018 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728,231.21 元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74,125,890.79 元。公司以总股本 459,979,1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8,996,868.1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各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68,996,868.15	220,048,731.12	31.36%	0.00	0.00%	0.00	31.36%

2017 年	47,300,000.00	152,119,490.94	31.09%	0.00	0.00%	0.00	31.09%
2016 年	25,800,000.00	101,146,488.88	25.51%	0.00	0.00%	0.00	25.51%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佳纳能源及全体董事、远为投资、新华联控股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之承诺函	1、本公司已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了全部有关事实材料，并保证提供的所有相关文件、资料、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提供的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保证对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与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7年05月26日		正常履行中
	远为投资、新华联控股	关于不存在行政、刑事处罚及重大诉讼、仲裁的承诺函	1、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2、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况。	2017年05月26日		正常履行中
	远为投资、新华联控股	关于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以下情形：1、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	2017年05月26日		正常履行中

		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的声明	侦查；2、最近 36 个月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远为投资、新华 联控股	关于持有的广东 佳纳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股权的承 诺函	1、本公司历次对佳纳能源的现金出资或受让股权均为真实行为，且出资或受让的资金均为本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利用佳纳能源资金或者从第三方借款、占款进行出资、受让的情形；2、本公司持有的佳纳能源股权归本公司所有，权属清晰；不存在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方式代他人持有佳纳能源股权的情形，所持有的佳纳能源股权不涉及任何争议、仲裁或诉讼；不存在因任何担保、判决、裁决或其他原因而限制股东权利行使之情形；3、本公司与本次交易的其他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公司其他股东存在一致行动的情况，能独立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本公司持有的佳纳能源股权均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限制性情形；4、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对本公司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违反本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2017 年 05 月 26 日		正常 履行 中
	远为投资、新华 联控股	关于减少和规范 关联交易的承诺 函	本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佳纳能源，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7 年 05 月 26 日		正常 履行 中
	远为投资	关于避免同业竞 争的承诺函	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承诺不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佳纳能源，	2017 年 05 月 26 日		正常 履行

			下同) 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不经营有损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的业务, 不生产经营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产品相同、相近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产品; 如因任何原因引起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 放弃此类同业竞争。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中
	上市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之承诺函	1、公司已就本次重组提供了相关事实材料, 并保证提供的所有相关文件、资料、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所提供的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 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 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 公司保证对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重组的信息披露与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8 年 08 月 01 日		正常履行中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之承诺函	1、本人已就本次重组提供了相关事实材料, 并保证提供的所有相关文件、资料、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所提供的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 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 保证对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人保证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 本人不转让在道氏技术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 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 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 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 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 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	2018 年 08 月 01 日		正常履行中

			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上市公司及董事	关于不存在行政、刑事处罚及重大诉讼、仲裁之承诺函	1、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全体董事，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2、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全体董事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况；3、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况；4、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全体董事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2018年08月01日		正常履行中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荣继华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18年08月01日		正常履行中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荣继华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道氏技术）目前没有从事与道氏技术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道氏技术的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与道氏技术的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道氏技术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道氏技术，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道氏技术；对于道氏技术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人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道氏技术及道氏技术其他股东的利益；在道氏技术存续且本人作为道氏技术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给道氏股份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全额赔偿道氏股份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	2018年08月01日		正常履行中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荣继华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不利用承诺人的控制地位/股东身份及重大影响，谋求道氏技术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道氏技术，下同）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权利；杜绝承诺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	2018年08月01日		正常履行中

			经济组织非法占用道氏技术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道氏技术违规向承诺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承诺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尽量避免与道氏技术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道氏技术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督促道氏技术按照《公司法》、《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道氏技术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道氏技术及公众股东利益的行为；督促道氏技术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道氏技术利润，不通过影响道氏技术的经营决策来损害道氏技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	2018年08月01日		正常履行中
	交易对方（远为投资、新华控股）	关于不存在行政、刑事处罚及重大诉讼、仲裁的承诺函	1、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2、本公司及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况。	2018年08月01日		正常履行中

	交易对方（远为投资、新华联控股）	关于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声明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以下情形：1、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自立案之日起至责任认定前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2、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作出相关裁判生效之日起至少 36 个月内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因此，本公司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018 年 08 月 01 日		正常履行中
	交易对方（远为投资、新华联控股）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函	本公司在本次重组中认购的道氏技术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大宗交易或协议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由于道氏技术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限售有更严格规定、要求的，本公司认购的上述道氏技术股份自动从其规定、要求。本公司承诺本次认购的上述道氏技术股份在履行前述锁定承诺后减持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道氏技术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18 年 12 月 06 日	2019 年 12 月 6 日	正常履行中
	交易对方（远为投资、新华联控股）	关于持有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利瑕疵的承诺函	1、本公司合法持有且有权转让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亦不存在使其他方代本公司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的情形。此外，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利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任何限制其转让的情形，亦不存在任何争议，并免受第三者追索，标的公司股权的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2、标的公司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除已经向上市公司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如实披露的情形外，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或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3、本公司与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管理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标的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业绩补偿、股权回购等对赌协	2018 年 08 月 01 日		正常履行中

			议、对赌条款或其他类似安排。4、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若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第 1、2、3 项之承诺的，本公司愿意赔偿上市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交易对方（远为投资、新华联控股）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1、本公司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本公司保证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等），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一切材料和相关信息均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该等材料和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不转让在道氏技术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4、本公司承诺，如违反上述保证及声明，将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8 年 08 月 01 日		正常履行中
	交易对方（王连臣、董安钢、魏晨）	关于不存在行政、刑事处罚及重大诉讼、仲裁的承诺函	1、本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2、本人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	2018 年 08 月 01 日		正常履行中

			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况。			
交易对方（王连臣、董安钢、魏晨）	关于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的声明	本人不存在以下情形：1、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自立案之日起至责任认定前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2、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自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机关作出相关裁判生效之日起至少 36 个月内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因此，本人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2018 年 08 月 01 日			正常履行中
交易对方（王连臣）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函	本人本次认购的道氏技术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大宗交易或协议方式转让，下同），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第 13 个月至第 24 个月股份转让数量不得超过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认购道氏技术新增股份数量的 50%，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第 25 个月至第 36 个月股份转让数量不得超过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认购道氏技术新增股份数量的 30%，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第 37 个月至第 48 个月股份转让数量不得超过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认购道氏技术新增股份数量的 20%。该等股份由于道氏技术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把违反承诺转让本次新增股份的收益所得在股份转让后 10 个交易日内以现金方式赔付给道氏技术。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限售有更严格规定、要求的，本人认购的上述道氏技术股份自动从其规定、要求。本人承诺本次认购的上述道氏技术股份在履行前述锁定承诺后减持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道氏技术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18 年 12 月 06 日	2021 年 12 月 6 日		正常履行中
交易对方（董安钢）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函	本人在本次重组中认购的道氏技术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大宗	2018 年 12 月 06 日	2019 年 12 月 6 日		正常履行

			交易或协议方式转让), 该等股份由于道氏技术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持的股份, 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股份限售有更严格规定、要求的, 本人认购的上述道氏技术股份自动从其规定、要求。本人承诺本次认购的上述道氏技术股份在履行前述锁定承诺后减持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道氏技术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日	中
	交易对方 (王连臣、董安钢、魏晨)	关于持有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利瑕疵的承诺函	1、本人合法持有且有权转让所持标的公司股权, 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及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 亦不存在使其他方代本公司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的情形。此外, 标的公司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利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任何限制其转让的情形, 亦不存在任何争议, 并免受第三者追索, 标的公司股权的过户或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2、标的公司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除已经向上市公司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如实披露的情形外, 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或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3、本人与标的公司的管理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存在业绩补偿、股权回购等对赌协议、对赌条款或其他类似安排。4、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若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第 1、2、3 项之承诺的, 本人愿意赔偿道氏技术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2018 年 08 月 01 日		正常履行中
	交易对方 (王连臣、董安钢、魏晨)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	1、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 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本人保证向参与本次重组的各中介机构、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和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等), 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 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 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 保证所提供的一切材料和相关信息均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该等材料和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如本	2018 年 08 月 01 日		正常履行中

			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不转让在道氏技术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4、本人承诺，如违反上述保证及声明，将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荣继华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股票总数的 20%。	2014 年 12 月 03 日	2019 年 12 月 3 日	正常履行中
	何祥勇;秦智宏;张翼;余水林;王海晴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2014 年 12 月 03 日	2018 年 12 月 3 日	履行完毕
	荣继华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在锁定期届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	2014 年 12 月 03 日	2018 年 12 月 3 日	履行完毕

			发行后股票总数的 10%(上述股票总数以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票后的股本总数计算)。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2014 年 12 月 03 日		正常履行中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荣继华	分红承诺		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主要内容如下:1.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2. 利润分配的形式、比例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执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3. 利润分配的时间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每股净资产不匹配时,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4. 利润分配	2014 年 12 月 03 日		正常履行中

		<p>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董事会负有提出现金分红提案的义务，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如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提案，董事会应在利润分配预案中披露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对此应发表独立意见。对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中未分配部分，董事会应说明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和修改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须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和修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的意见，应当作为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和修改议案的附件提交股东大会。</p> <p>5. 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与调整机制公司应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有关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调整的议案应详细论证，并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与调整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须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经全体监事半数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或其调整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p> <p>6. 其他前述的重大资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p>			
--	--	--	--	--	--

			<p>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p> <p>7. 发行人关于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将严格执行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而制作的《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若公司未能执行的，承诺人承诺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 将通过召开股东大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发公告的方式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若因公司未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导致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8. 荣继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 承诺人将督促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严格执行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而制作的《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2) 若发行人董事会对利润分配作出决议后，承诺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其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3) 承诺人保证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承诺事项。若承诺人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的，承诺人承诺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承诺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②若因承诺人未履行承诺事项导致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承诺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荣继华;梁海燕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荣继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梁海燕作出如下承诺：承诺人不利用承诺人的控制地位/股东身份及重大影响，谋求发行人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发行人，下同)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权利；杜绝承诺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非法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违规向承诺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承诺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尽量避免与</p>	2012 年 01 月 18 日		正常履行中

			<p>发行人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发行人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督促发行人按照《公司法》、《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发行人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公众股东利益的行为；督促发行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利润，不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荣继华;梁海燕;张翼;王海晴;常程康;谢志鹏;刘键;余水林;赵桃生</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荣继华，董事梁海燕、张翼、王海晴、谢志鹏、常程康，监事余水林、赵桃生、刘键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发行人）目前没有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的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的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对于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人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在发行人存续且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给道氏股份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全额赔偿道氏股份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p>	<p>2012年01月18日</p>		<p>正常履行中</p>
	<p>荣继华;梁海燕;张翼;王海晴;刘国常;谢志鹏;常程康;余水林;刘键;赵桃生;何祥</p>	<p>其他承诺</p>	<p>发行人的承诺：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以要约等方式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相应利息(按中国</p>	<p>2014年12月03日</p>		<p>正常履行中</p>

	<p>勇;秦智宏;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p>		<p>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若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至控股股东回购股票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回购价格应作相应调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荣继华的承诺: 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 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的 20 个交易日内制订股份购回方案并启动购回事项, 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或要约收购等方式依法购回。本人承诺按市场价格进行购回, 但若市场价格低于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到购回要约发出日期期间的相应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 则按价高者进行购回(若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至控股股东回购股票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回购价格应作相应调整)。若本人购回前述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 本人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 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荣继华</p>	<p>其他承诺</p>	<p>1、荣继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发行人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 总股本亦相应增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到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 因此, 短期内发行人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出现下降。针对此情况, 承诺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若发行人董事会决议采取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 承诺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其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本承诺函经承诺人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承诺</p>	<p>2014 年 12 月 03 日</p>		<p>正常履行中</p>

			<p>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2、公司的相关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将采取以下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1）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公司将采取积极得力的措施，充分发挥陶瓷墨水及其他产品的竞争优势，利用产品间的协同销售效应，加快市场拓展步伐，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2）加快新产品的市场化过程公司的厚抛釉、窑变釉等新产品已试制成功，即将进入市场化销售阶段。公司将充分发挥客户资源优势，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部门通力协作，通过与客户的紧密协作，争取尽快将新产品推向市场，并持续进行技术和产品改进，力争使其成为市场上的热点产品，从而带动公司全抛印刷釉及相关产品的销售，提高公司的经营业绩。（3）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早日实现预期效益公司目前的产能紧张，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产品销售。虽然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开始了部分募投项目的建设，但由于资金原因，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较慢，成釉扩能项目尚未形成有效生产能力。本次成功发行后，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各项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荣继华	其他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荣继华已向本公司出具《承诺函》：如果发生道氏科技与出租人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被有权司法机关依法认定无效，或该租赁房屋被依法列入拆迁范围，或该租赁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被依法收回、征用等情形，导致道氏科技的租赁合同提前终止，影响道氏科技正常经营的，荣继华将负责落实新的租赁房源，并承担道氏科技因此而遭受的装修、搬迁损失以及可能产生的其他全部损失。</p>	2014 年 12 月 03 日		正常履行中
	荣继华	其他承诺	<p>2013 年 6 月 1 日，佛山市道氏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出让的方式，取得了座落于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的面积为 20,538.91 平方米的一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佛禅国用【2013】第 0000331 号）。在佛山市道氏科技有限公司与广东省佛山市国土资源和城乡规划局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约定：该地块必须用于发展政府鼓励发展的微纳米或高分子材料的新材料产业；该地块的投资强度不低于 400 万元/亩；2015 年至 2018 年在南庄镇的年平均纳税额不少于 50 万元/亩，2019 年到 2021 年在南庄镇</p>	2014 年 12 月 03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p>的年平均纳税额不少于 100 万元/亩。并约定：如地块的用途不满足约定，政府有权收回土地，出让价款退还（不计利息），地上建筑物不作补偿；投资强度未达标的，按成交地价的 10% 支付赔偿金；纳税指标未达标的，需要按 60 万元/亩一次性补交补偿款。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荣继华，就该地块未来面临的风险承诺：1.本人将通过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投票、或积极提出议案等方式，有效督促道氏技术以及道氏科技积极有效地履行就取得新国有土地使用权时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其补充条款之相关约定。若道氏技术以及道氏科技因为未能履行相关约定，致使相关土地被政府收回的，在土地被政府正式收回 30 日内，本人将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道氏技术及道氏科技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土地及其附属建筑物账面价值与评估价值孰高者扣除政府返回的土地出让款后之差额部分。2. 如因道氏科技在投资强度及纳税额等方面不满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其补充条款相关约定之标准，而使得道氏科技支付违约赔偿金、补偿款的，在相关事项发生后 30 日内，本人将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道氏技术及道氏科技因此而遭受的损失。3. 本函一经本人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不可撤销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2013 年 6 月 1 日，佛山市道氏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出让的方式，取得了座落于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的面积为 20,538.91 平方米的一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佛禅国用【2013】第 0000331 号）。在佛山市道氏科技有限公司与广东省佛山市国土资源和城乡规划局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约定：该地块必须用于发展政府鼓励发展的微纳米或高分子材料的新材料产业；该地块的投资强度不低于 400 万元/亩；2015 年至 2018 年在南庄镇的年平均纳税额不少于 50 万元/亩，2019 年到 2021 年在南庄镇的年平均纳税额不少于 100 万元/亩。并约定：如地块的用途不满足约定，政府有权收回土地，出让价款退还（不计利息），地上建筑物不作补偿；投资强度未达标的，按成交地价的 10% 支付赔偿金；纳税指标未达标的，需要按 60 万元/亩一次性补交补偿款。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荣继华，就该地块未来面临的风险承诺：1.本人将通过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投票、或积极提出议案等方式，有效督促道氏技术以及道氏科技积极有效地履行就取得新国有土地使用权时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p>			
--	--	---	--	--	--

			权出让合同》及其补充条款之相关约定。若道氏技术以及道氏科技因为未能履行相关约定，致使相关土地被政府收回的，在土地被政府正式收回 30 日内，本人将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道氏技术及道氏科技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土地及其附属建筑物账面价值与评估价值孰高者扣除政府返回的土地出让款后之差额部分。2. 如因道氏科技在投资强度及纳税额等方面不满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其补充条款相关约定之标准，而使得道氏科技支付违约赔偿金、补偿款的，在相关事项发生后 30 日内，本人将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道氏技术及道氏科技因此而遭受的损失。3. 本函一经本人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不可撤销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1,095,796,824.84元，上期金额866,735,973.91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748,631,915.56元，上期金额657,884,706.63元； “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288,052,002.17元，上期金额31,013,350.96元。
（2）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154,432,275.94元，上期金额82,200,481.34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1月10日，公司子公司香港佳纳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人民币35,000万元向VIRTUES GROUP LIMITED购买其持有的CHERBIM GROUP LIMITED 100%股权，因CHERBIM GROUP LIMITED公司的唯一资产为持有的M. J. M

SARLU 的 100%股权，交易完成后，香港佳纳通过 CHERBIM 间接持有 MJM 公司的 100%股权，MJM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2018 年 4 月 13 日，公司子公司清远佳致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分别以账面出资额等额对价购买关联方吴理觉、宗伟持有的中山友研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中山友研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设立，实收资本 200 万元。

3、2018 年 4 月 16 日，公司子公司清远佳致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分别以账面出资额等额对价购买关联方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李安君持有的广州华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华芯电子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成立，实收资本 10 万元。

4、2018 年 6 月 6 日，公司注册成立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崔岩、杨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诉高要市喜鹊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潘绍祥、简财弟买卖合同纠纷	709.56	否	二审已判决	二审结束, 判决支持公司全部诉求	处于执行阶段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诉江苏东讯锂业有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986.69	否	一审已判决	广东省英德市人民法院判决被告江苏东讯锂业有限公司及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3769.9 万元及违约金, 并承担相应案件受理费、保全费。	一审已判决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8 年 6 月 15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 4 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第一期

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及期权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议案》。公司 2017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因 4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的激励对象由原 86 人调整为 82 人，股票期权数量由原 3,903,900 份调整为 3,617,900 份。公司 2017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确定通过考核的激励对象共 82 人，其在第一个行权期（2018 年 6 月 21 日至 2019 年 6 月 20 日）可行权共 1,447,160 份股票期权。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披露了相关情况。

2、2018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 5 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2018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的议案》。在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 2017 年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分别调整为 19.54 元/份、20.41 元/份和 29.57 元/份；行权数量分别调整为 6,512,220 份、5,146,560 份和 5,468,400 份。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6 日披露了相关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远为投资和新华联控股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佳纳能源 49%的股权。因标的公司佳纳能源董事长吴理觉先生为交易对方远为投资的唯一股东、执行董事，持有公司 1.99%的股份，交易完成后，

其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份，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是以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佳纳能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沪申威评报字（2018）第 2012 号）中评估确认的佳纳能源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截至评估基准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值 268,400.00 万元为作价基础，经交易各方协商，佳纳能源股东全部权益作价 270000.00 万元，本次交易的佳纳能源 49%股权交易价款为 132,300.00 万元，其中，远为投资持有的佳纳能源 34.30%股权作价 92,610.00 万元、新华联控股持有的佳纳能源 14.70%股权作价 39,690.00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36 号）后，向远为投资发行 38,300,248 股股份、向新华联控股发行 16,414,392 股股份，该新增股份已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在深圳交易所成功上市。报告期内，佳纳能源已办理完毕本次交易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式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 3 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 2 次会议决议公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等公告	2018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的回复公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等公告	2018 年 05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更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关于批准公司本次重组中相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等公告	2018 年 08 月 02 日	巨潮资讯网
《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不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的议案》、《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报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公告	2018 年 10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	2018 年 10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的公告》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等公告	2018年11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2018年11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等公告	2018年12月04日	巨潮资讯网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地址	面积（平方米）	用途
1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四路意美家卫浴陶瓷世界30栋2楼14-17号	591.53	办公
2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四路意美家卫浴陶瓷世界30栋3楼14-15号	216	办公
3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四路意美家卫浴陶瓷世界30栋3楼17号	117.76	办公
4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四路意美家卫浴陶瓷世界30栋3楼18-19号	201	办公
5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四路意美家卫浴陶瓷世界30栋3楼21号	151	办公
6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四路意美家卫浴陶瓷世界30栋3楼19号之一	41.5	办公
7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四路意美家卫浴陶瓷世界30栋2楼12-13号	548	办公
8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四路意美家卫浴陶瓷世界30栋3楼22-23号	261	办公
9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汉溪大道东290号保利大都汇3栋办公楼1907房	250.27	办公
10	长沙市创新创业孵化器第1号标准厂房一楼南侧	2,600.00	生产

11	益阳市资阳区长春工业园龙塘村湖南省卓邦科技有限公司三栋	924	办公
12	平度市蓼兰镇平营路8号	16145.19	办公、生产

以上序号 1 至 8 项为佛山市道氏科技有限公司租赁使用，并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停止租赁使用；序号 9 至 11 项为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租赁使用，序号 12 为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租赁使用。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无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 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深圳道氏金融服务 有限公司	2018 年 02 月 21 日	40,000	2017 年 05 月 18 日	11,2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7 年 4 月 12 日至 2018 年 4 月 10 日	是	否
江西宏瑞新材料有 限公司	2018 年 02 月 21 日	40,000	2018 年 10 月 24 日	4,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8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4 日	否	否
江西宏瑞新材料有 限公司	2018 年 02 月 21	40,000	2018 年 06 月 15 日	3,000	连带责任 保证	2018 年 5 月 6 日至	否	否

	日					2019年5月6日		
江西宏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1日	40,000	2018年08月17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8月17日至2019年8月17日	否	否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1日	100,000	2018年07月31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7月3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否	否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1日	100,000	2018年05月18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5月18日至2019年5月17日	否	否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1日	100,000	2018年05月23日	6,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2月25日至2024年3月31日	否	否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1日	100,000	2017年11月28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年11月28日至债务履行期满后两年	否	否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1日	100,000	2018年09月26日	9,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9月26日至2019年9月25日	否	否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1日	100,000	2017年12月1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年12月11日至2020年12月11日	否	否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1日	100,000	2018年04月18日	2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4月18日至2019年3月19日	否	否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1日	100,000	2018年05月18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5月18日至2019年5月17日	否	否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1日	100,000	2018年01月09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1月9日至	否	否

	日					2019年1月8日		
佛山市道氏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1日	40,000	2017年07月17日	6,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年7月7日至2022年7月6日	否	否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02月21日	40,000	2018年12月01日	2,4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9月26日至2026年9月25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46,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29,2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4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29,2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46,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29,2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46,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29,25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5.5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5,6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12,867.5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8,467.58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作为现代社会的重要成员，对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以及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这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推动和谐社会建设的内在要求，也是提升企业发展质量和水平、增强国内外竞争力的客观需要，更好地实现企业与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的协调统一。

公司遵循自愿、公平、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秉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社会责任理念，在经营规模不断壮大的同时，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从而对包括股东、债权人、员工、供应商、客户、政府及社区等各个利益相关者更好地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始终将企业社会责任的战略规划融入企业与利益相关方的共同发展中，以实现推动经济、社会、环境的可持续发展，追求综合价值的最大化。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利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高管层为

执行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权责分明、各司其职、互相协调、互相制约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保证公司高效运转，使中小股东充分享有法律、法规等制度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把回馈股东、服务客户、回报社会作为主要目标。

公司在注重对股东权益保护的同时，高度重视对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在各项重大经营决策过程中，均充分考虑了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义务，及时通报与其相关的重大信息，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 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依法制定并实施劳动管理的内部制度，建立了规范化、行业化、动态化的薪酬福利体系，根据不同管理岗位的职责及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方案并监督实施。公司于 2017 年度实施三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公司不同层次的员工授予了股票期权，充分调动了公司及子公司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

3. 客户及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按照诚实守信、互惠互利、合法合规的交易原则，与供应商和客户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供应商选择过程中，公司对供应商的资质、质量保证能力、供货能力、生产过程控制能力等方面进行严格审核；在采购过程中，对供应商的供货质量、交货期、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信息进行收集、跟踪评价。长期共存、精诚合作、相互信任、共同成长是公司对待供应商和其它利益相关者的原则，公司尊重供应商的合理报价，以求得合作共赢，共同发展。

多年来，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营销战略，目前公司的销售网络已经覆盖国内主要产业区域。公司做到诚信经营、利益共享、互惠互利，在产品生产、研发、营销等诸多环节考虑客户的客观期望和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和安全事故。

4. 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在创建企业价值的同时，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自成立以来就与公司注册地的政府机构和社区合作，为当地的基础建设、环境保护、教育事业、扶贫济困工作作出积极的贡献。2018 年，公司除了加强与周边地区的共建力度，还携手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师四十一团为第三师四十一团幼儿园的建设提供资金支持，助力边疆的幼儿教育事业。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一）道氏技术（母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企业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陶瓷釉面材料的生产和销售，系为建筑陶瓷提供生产原料的企业；公司所使用的原料主要是各种矿物粉和金属氧化物；公司的生产过程主要是物理加工，不会产生对环境有不利影响的中间产品或中间产物；公司的产品化学性质较为稳定；公司生产过程使用的能源主要是电力和液化天然气，属于洁净能源，对环境的影响很小；公司已对生产过程中的废水、粉尘污染进行了有效的治理，达到了相关环保要求；公司的生产经营对环境的影响很小，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企业。

（二）佳纳能源属于重污染行业，但不属于污染物排放重点监控企业

佳纳能源经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新型能源、环保节能材料、节能产品的研究开发及销售；锂电池材料、钴、镍、，锰、铜、锡、钨、钼、铅、锌金属化合物及其制品的生产、研发、销售、仓储；化工产品的销售”，主要从事铅、铜及镍钴锰三元复合锂离子正极材料前驱体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的企业。根据《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3】150号），佳纳能源所处的冶金、化工行业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生态环境部印发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佳纳能源未被列入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不属于废水、废气及危险废弃物等污染物排放重点监控企业。

佳纳能源已取得《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4418812014000177），排污种类包括废水、废气、噪声，有效期限至 2021 年 6 月 29 日。佳纳能源已取得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认证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00217E31827R1M），证明佳纳能源管理体系符合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覆盖的产品及其过程包括：钴金属化合物及钴盐，镍金属化合物及镍盐，锰金属化合物及锰盐，铜金属和铜金属化合物及铜盐，钴、镍、锰三元素复合化合物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佳纳能源按照国家环境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对环保管理机构与职责、环保技术管理、“三废”管理及奖惩等方面均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使环境保护工作制度化 and 规范化。

（三）青岛昊鑫的主营业务不属于高危险、重污染的行业

青岛昊鑫从事石墨烯导电剂和碳纳米管导电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3]150号），青岛昊鑫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在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水，废气排放符合《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标准及限值要求。噪声主要为生产车间内的混料釜、搅拌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青岛昊鑫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取减振、消音、隔音等措施降低噪声的影响，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标准要求。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废料、废袋、废桶，青岛昊鑫委托具有资质的废料公司进行处置及外售综合利用。

青岛昊鑫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危废管理计划及备案制度》、《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环境保护内部制度、文件，对环保管理机构与职责、环保技术管理、“三废”管理及奖惩等方面均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使环境保护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香港佳纳有限公司向佳远钴业控股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而后于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关于香港佳纳有限公司向佳远钴业控股有限公司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5）。

2、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7 年第 19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 MJM SARLU 的议案》。本报告期内香港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完成标的股权过户手续，香港佳纳将拥有 MJM 公司的 100% 的股权，MJM 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详见《关于收购 MJM SARLU 完成股权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0,203,800	37.30%	61,414,390	0	64,163,040	0	125,577,430	205,781,230	45.8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0,203,800	37.30%	61,414,390	0	64,163,040	0	125,577,430	205,781,230	45.8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54,714,640	0	0	0	54,714,640	54,714,640	12.2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0,203,800	37.30%	6,699,750	0	64,163,040	0	70,862,790	151,066,590	33.6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4,796,200	62.70%			107,836,960	5,556	107,842,516	242,638,716	54.11%
1、人民币普通股	134,796,200	62.70%			107,836,960	5,556	107,842,516	242,638,716	54.1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15,000,000	100.00%	61,414,390	0	172,000,000	5,556	233,419,946	448,419,946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 年 7 月 12 日（除权除息日），公司以总股本 215,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215,000,000 股增加至 387,000,000 股。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36 号）核准，公司向交易对象共发行 61,414,390 股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 2018 年 12 月 6 日。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7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开发行了 4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48,000 万元。公司可转债于 2018 年 7 月 4 日开始转股，转股期为 2018 年 7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1370 张“道氏转债”完成转股，合计转成 5,556 股“道氏技术”股票。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 215,000,000 股增加至 448,419,946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审批流程

2018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18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重大资产的审批流程

2018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有关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018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018 年 8 月 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更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8 年 10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不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的议案》和《关于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

2018 年 10 月 2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申请。

2018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36 号），核准公司向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38,300,248 股股份、向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16,414,392 股股份、向王连臣发行 3,649,296 股股份、向董安钢发行 3,050,454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8 年 7 月以总股本 215,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87,000,000 股；于 2018 年 11 月向远为投资和新华联控股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佳纳能源 49%的股权，向王连臣和董安钢发行股份、向魏晨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青岛昊鑫 45%的股权，公司总股本增加了 61,414,390 股；公司可转债于 2018 年 7 月 4 日开始转股，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1,370 张“道氏转债”完成转股，合计转成 5,556 股“道氏技术”股股份。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由 215,000,000 股增加至 448,419,946 股。报告期内的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下降，具体指标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荣继华	59,718,750	0	47,775,000	107,493,750	高管锁定	每年首个交易

						日
梁海燕	14,962,500	0	11,970,000	26,932,500	高管锁定	每年首个交易日
何祥勇	4,050,000	0	3,240,000	7,290,000	高管锁定	每年首个交易日
张翼	966,300	0	773,040	1,739,340	高管锁定	每年首个交易日
王海晴	506,250	0	405,000	911,250	高管锁定	每年首个交易日
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	0	0	38,300,248	38,300,248	重大资产重组 发行股份购买 资产	2019年12月6日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0	0	16,414,392	16,414,392	重大资产重组 发行股份购买 资产	2019年12月6日
王连臣	0	0	3,649,296	3,649,296	重大资产重组 发行股份购买 资产	2019年12月6日
董安钢	0	0	3,050,454	3,050,454	重大资产重组 发行股份购买 资产	2019年12月6日
合计	80,203,800	0	125,577,430	205,781,23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 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A 股股票	2018年11月 26日	24.18 元/股	61,414,390	2018年12月 06日	61,414,39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道氏转债	2017年12月 28日	100 元/张	4,800,000	2018年01月 26日	4,800,000	2023年12月28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

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36号）核准，公司向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发行 38,300,248 股股份、向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16,414,392 股股份、向王连臣发行 3,649,296 股股份、向董安钢发行 3,050,454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经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本次新增股份已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48,000 万元，发行数量为 480 万张。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即自 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利率为第一年为 0.5%，第二年为 0.7%，第三年为 1.0%，第四年为 1.5%，第五年为 1.8%，第六年为 2.0%。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2018 年 1 月 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18 年 7 月 4 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3 年 12 月 28 日）止。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8 年 7 月 12 日（除权除息日），公司以总股本 215,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215,000,000 股增加至 387,000,000 股。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836号）核准，公司向交易对象共发行 61,414,390 股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 2018 年 12 月 6 日。

3、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276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开发行了 4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48,000 万元。公司可转债于 2018 年 7 月 4 日开始转股，转股期为 2018 年 7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1370 张“道氏转债”完成转股，合计转成 5,556 股“道氏技术”股票。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由 215,000,000 股增加至 448,419,946 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	23,937	年度报告披露	23,201	报告期末表决权	0	年度报告披	0
--------	--------	--------	--------	---------	---	-------	---

股股东总数		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荣继华	境内自然人	31.96%	143,325,000		107,493,750	35,831,250	质押	108,890,991
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54%	38,300,248		38,300,248	0		
梁海燕	境内自然人	8.01%	35,910,000		26,932,500	8,977,500	质押	12,393,420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6%	16,414,392		16,414,392	0		
何祥勇	境内自然人	2.17%	9,720,000		7,290,000	2,430,000	质押	5,38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4,443,102		0	4,443,102		
陈文虹	境内自然人	0.97%	4,358,240		0	4,358,240		
李向东	境内自然人	0.92%	4,124,551		0	4,124,551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期慧 1 期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2%	3,672,000		0	3,672,000		
王连臣	境内自然人	0.81%	3,649,296		3,649,296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荣继华	35,831,250	人民币普通股	35,831,250
梁海燕	8,977,500	人民币普通股	8,977,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443,102	人民币普通股	4,443,102
陈文虹	4,358,240	人民币普通股	4,358,240
李向东	4,124,551	人民币普通股	4,124,551
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期慧 1 期资产管理计划	3,6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72,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382,560	人民币普通股	3,382,56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0,000
北京和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和聚平台证券投资基金	2,928,842	人民币普通股	2,928,842
秦智宏	2,634,523	人民币普通股	2,634,52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公司限售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陈文虹通过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0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358,24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358,240 股。股东广发期货有限公司-广发期慧 1 期资产管理计划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72,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672,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荣继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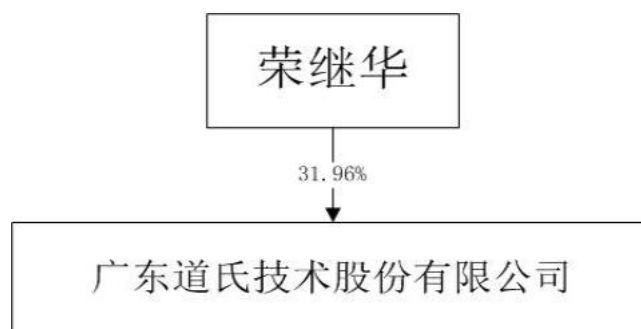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荣继华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荣继华	董事长兼 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7 年04 月14 日	2020 年04 月14 日	79,625,000			63,700,000	143,325,000
梁海燕	董事	现任	女	45	2017 年04 月14 日	2020 年04 月14 日	19,950,000			15,960,000	35,910,000
张翼	董事、 副总 经理、 董事 会秘 书	现任	男	39	2017 年04 月14 日	2020 年04 月14 日	1,288,400			1,030,720	2,319,120
王海晴	职工 董事 兼采 购部 经理	现任	男	49	2017 年04 月14 日	2020 年04 月14 日	675,000			540,000	1,215,000
刘连皂	独立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 年04 月14 日	2020 年04 月14 日	0			0	0
谢志鹏	独立 董事	现任	男	62	2017 年04 月14 日	2020 年04 月14 日	0			0	0
蒋岩波	独立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7 年04 月14 日	2020 年04 月14 日	0			0	0

余祖灯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6	2017年04月14日	2020年04月14日	0			0	0
刘键	监事	现任	女	51	2017年04月14日	2020年04月14日	0			0	0
何祥洪	监事	现任	男	31	2017年04月14日	2020年04月14日	0			0	0
何祥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7	2017年04月14日	2020年04月14日	5,400,000			4,320,000	9,720,000
高继雄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7年04月14日	2020年04月14日	0			0	0
吴伟斌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1	2017年04月14日	2020年04月14日	0			0	0
合计	--	--	--	--	--	--	106,938,400	0	0	85,550,720	192,489,12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荣继华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硅酸盐工程专业本科学历，EMBA。1993年8月至1998年8月任佛山三水南丰陶瓷有限公司技术副厂长。2003年9月创办了佛山市高明色瑰颜料有限公司，2003年9月至2010年8月任佛山市高明色瑰颜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1月至2009年5月任佛山市道氏色釉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07年9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梁海燕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1997年7月至2002年7月曾就职于华南国际市场研究公司，现任广州体育学院教师。自2007年9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翼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出生，材料学专业工学博士。2007 年 6 月至 2009 年 5 月曾任广东东鹏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博士后研究员，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公司研发总监，自 2010 年 12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海晴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8 月出生，硅酸盐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92 年 7 月至 1993 年 7 月任三水金南陶瓷厂技术员，1993 年 8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三水成业水泥厂技术主管，2006 年 4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佛山市高明色瑰颜料有限公司技术员，2008 年 12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兼生产基地经理，自 201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采购部经理。

刘连皂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1996 年 7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石家庄焦化厂会计，2000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河北通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项目经理，2003 年 12 月至 2013 年 6 月期间，曾任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项目经理、副所长，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副总经理，2016 年至今，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沙自贸区分所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谢志鹏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 年出生，材料学专业工学博士，教授。1985 年 7 月至 1990 年 9 月任湖南大学讲师，1994 年 7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副教授（1999 年 7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研究员），现任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将岩波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教授。历任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职务，2009 年 7 月担任江西财经大学图书馆馆长，2016 年 1 月辞去馆长职务，现为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专职教师。曾担任江西省人民代表大会内务司法委员会法律顾问、南昌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江西省保险业协会调解员。现为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经济法学会理事，康达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余祖灯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出生，材料学专业，研究生学历。2010 年 7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浙江嘉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工艺研发部研究员，2010 年 12 月至今，任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熔块研究员、墨水分厂厂长，现任公司监事长。

刘键女士，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审计专业大专学历。1999 年 8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佛山市石湾鹰牌陶瓷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6 年 8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佛山市南海区富冠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07 年 11 月任佛山市道氏色釉技术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7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公司财务经理，201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何祥洪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6 月出生，江西陶瓷工艺美术职业学院陶瓷工程专业，2009 年 9 月进入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从事生产管理工作，现任公司生产经理，公司监

事。

何祥勇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出生，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本科学历。曾任景德镇市大千陶瓷色釉有限公司技术员、佛山市高明色瑰颜料有限公司部门经理。任公司副总经理。

高继雄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出生，大专学历。长期从事釉面材料的技术服务和销售工作，历任意达加（昆山）精密陶瓷科技有限公司技术经理、销售经理、运营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公司销售总监，2016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吴伟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8 年 9 月-2002 年 6 月，在华南热带农业大学学习，获会计学学士学位。2002 年 7 月至 2006 年 6 月，在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海南分所从事审计工作；2006 年 7 月至 2012 年 1 月，在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工作，任财务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美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财务总监；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5 月，在浙江天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工作，任财务副总监。2016 年 6 月起任公司财务部副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荣继华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6 月 23 日		否
梁海燕	广州体育学院	教师			是
梁海燕	广东鼎桥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梁海燕	安乡香港路商业步行街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刘连皂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沙自贸区分所	副总经理	2016 年 08 月 01 日		是
蒋岩波	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15 年 12 月 01 日		是
蒋岩波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08 月 01 日		是
谢志鹏	清华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	教授			是
谢志鹏	景德镇市新纪元精密陶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监事			是
何祥勇	佛山市道氏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 年 01 月		否

			28 日		
何祥勇	江西宏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10 月 29 日		否
何祥勇	广东陶瓷共赢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04 月 27 日		否
何祥勇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6 月 23 日		否
何祥勇	深圳道氏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17 年 06 月 07 日		否
何祥勇	江西红锂新材料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总经理	2018 年 01 月 29 日		否
张翼	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5 月 20 日		否
张翼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6 月 23 日		否
张翼	佛山市格瑞芬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1 月 02 日		否
吴伟斌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6 月 23 日		否
吴伟斌	深圳道氏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6 月 07 日		否
吴伟斌	江西宏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5 月 04 日		否
吴伟斌	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2 月 01 日		否
余祖灯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18 年 06 月 06 日		否
在其他单位 任职情况的 说明	梁海燕除担任公司董事外，不担任公司其他职位。刘连皂、谢志鹏、蒋岩波除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外，不担任公司其他职位。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根据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 2018 年度董监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薪酬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内部董事）同时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薪酬构成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执行。公司内部董事不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2）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二）独立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上述薪酬方案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部分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其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公司监事会成员薪酬

（1）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部分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位、责任、能力等因素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金结合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

（2）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资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务价值、责任态度、专业能力等因素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结合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后发放。薪资水平与其承担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共计 5 人，其中总经理荣继华、副总经理张翼和何祥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副总经理高继雄、财务总监吴伟斌为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荣继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1	现任	77.2	否
梁海燕	董事	女	45	现任	0	否
王海晴	董事	男	49	现任	45.58	否
张翼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9	现任	69.32	否
刘连皂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8	否

蒋岩波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8	否
谢志鹏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8	否
余祖灯	监事	男	36	现任	27.68	否
何祥洪	监事	男	31	现任	27.02	否
刘键	监事	女	51	现任	28.65	否
何祥勇	副总经理	男	37	现任	69.5	否
吴伟斌	财务总监	男	41	现任	55.98	否
高继雄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83.97	否
合计	--	--	--	--	508.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高继雄	副总经理	57,200	0	0	13.11	0	0	0	0	0
吴伟斌	财务总监	22,880	0	0	13.11	0	0	0	0	0
合计	--	80,080	0	--	--	0	0	0	--	0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508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160
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1,66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6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76
销售人员	60

技术人员	420
财务人员	35
行政人员	264
设计人员	13
合计	1,66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9
研究生	36
本科	211
其他	1,412
合计	1,668

2、薪酬政策

1、公平分配。公司整体薪酬水平保持与劳动力市场价格接轨，体现外部公平；根据岗位和职业范围明确核心层、骨干层和普通层的薪酬定位策略，体现内部公平；通过绩效评估体系核定绩效薪酬，体现个人公平。

2、个人和岗位结合的薪酬确定方式。根据业务中体现的个人能力确定劳动价值，实现按人定薪；根据个人具体负责岗位确定责任价值，实现按岗定薪；根据个人对公司贡献程度确定业绩价值，实现按绩定薪。

3、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员工培训与职业规划，积极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公司级培训、部门级培训及岗位级培训，从知识、技能、素养三个层面着手，在培训方式上采取面授讲课、与高校联合继续深造、国外技术考察与交流等多种培训方式，为员工提供全方位的培训渠道，提高员工的职业素质和专业技能，满足职工对自身职业能力提升的需求，促进企业与个人的共同发展，实现企业个人的双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保证公司高效运转。

1、关于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机构和人员的履职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及包括审计委员会在内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管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2、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3、关于公司绩效与考核制度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公司正逐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评价标准。公司严格按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与考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不适用。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7.33%	2018 年 02 月 05 日	2018 年 02 月 05 日	公告编号： 2018-011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7.83%	2018 年 05 月 17 日	2018 年 05 月 17 日	公告编号： 2018-048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74%	2018 年 12 月 21 日	2018 年 12 月 21 日	公告编号： 2018-09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谢志鹏	12	0	12	0	0	否	3
刘连皂	12	0	12	0	0	否	3
蒋岩波	12	1	11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多次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提供重要建议，包括公司年报审计、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有效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2018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召开 5 次会议，对公司内部审计报告、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更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意见，认真听取管理层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并保持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召开了 1 次会议，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进行了考核。

3、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召开了 2 次会议，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佳纳能源 49%股权以及青岛昊鑫 45%股权等重要事项进行审议，进一步提高公司战略决策的合理性和科学性。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未提名新的董事候选人，未新增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1、根据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 2018 年度董监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薪酬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内部董事）同时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薪酬构成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执行。公司内部董事不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2）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二）独立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年，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上述薪酬方案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部分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其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三）公司监事会成员薪酬

（1）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部分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位、责任、能力等因素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金结合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

（2）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资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务价值、责任态度、专业能力等因素确定，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奖金结合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确定，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后发放。薪资水平与其承担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共计 5 人，其中总经理荣继华、副总经理张翼和何祥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副总经理高继雄、财务总监吴伟斌为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经签发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的但未被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以上缺陷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以直接损失金额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5% 作为非财务报告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直接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5% 但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直接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2% 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以上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定量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以营业总收入的 5% 作为利润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衡量指标。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营业总收入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总收入的 5% 但大于或等于营业总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潜在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总收入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则认定为重大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则认定为重要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则认定为一般

		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道氏转债	123007	2017年12月28日	2023年12月28日	47,986.3	0.5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期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无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按面值支付了“道氏转债”第一年利息，每10张债券利息为5.00元（含税）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p>“道氏转债”投资者可以在特定时间转股并有回售条款，发行人可以调整转股价格并存在向下修正条款、赎回条款。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赎回情况。</p> <p>因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21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道氏转债”转股价格由原45.21元/股调整为24.9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8年7月2日起生效。</p> <p>因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完成，公司向交易对象共计发行61,414,390股，公司总股本相应增加61,414,390股。根据《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道氏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为24.8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8年12月6日（新增股份上市日）起生效。</p> <p>鉴于公司股票存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满足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5日、2018年12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11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1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下修正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的相关议案，自2018年12月24日起道氏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5.20元/股。</p>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无	办公地址	无	联系人	无	联系电话	无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详细请见本报告期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五、投资状况分析”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部分。
年末余额（万元）	34,265.7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详细请见本报告期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五、投资状况分析”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部分。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道氏技术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

在可转债存续期间，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联合评级有限公司出具《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对公司“AA-”的主体长期信用评级，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道氏转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不适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63,716.34	30,756.7	107.16%
流动比率	158.00%	171.00%	-13.00%
资产负债率	55.18%	50.04%	5.14%
速动比率	91.00%	111.00%	-20.00%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1.07%	24.69%	16.38%
利息保障倍数	5.47	7.77	-29.6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9.12	0.11	8,190.91%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39	8.88	-28.0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变动主要由于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增加。
- 2、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变动主要由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大幅度增加。
- 3、利润保障倍数变动主要由于公司银行贷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银行授信额度总额为 238,550 万元，截止 2018 年末，公司共计使用银行授信额度 159,320.73 万元，报告期内共计偿还银行贷款 144,585.42 万元，没有发生逾期还款的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人员均严格遵守并履行了其在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所作约定和承诺，未发生损害债券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及“第五节 重大事项”。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I1036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崔岩、杨艳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氏技术）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道氏技术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道氏技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审计报告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2018年度道氏技术销售收入人民币3,543,928,460.69元，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p>较2017年度增长109%。由于销售收入是道氏技术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销售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五）；关于营业收入披露见附注五、（三十四）。</p>	<p>（1）测试和评价道氏技术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选取道氏技术销售合同样本，识别销售合同中与商品所有权的风险与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道氏技术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得到一贯执行。</p> <p>（3）结合道氏技术产品类型及客户情况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本期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p> <p>（4）实施收入细节测试，从道氏技术销售收入明细中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出库单、送货单签收记录或验收报告。</p> <p>（5）针对2018年度销售金额较大的客户执行函证程序。</p> <p>（6）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计入正确的会计期间。</p>
<p>（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p>	
<p>截止2018年12月31日，道氏技术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647,321,062.28元，坏账准备99,521,222.04元，账面价值547,799,840.24元。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十一）；关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附注五、（三）。</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对道氏技术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p> <p>（2）分析道氏技术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p> <p>（3）分析计算道氏技术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并与同行业坏账准备综合计提率进行比较，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p>（4）获取道氏技术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p>（5）通过分析道氏技术应收账款的账龄、客户信誉情况和客户的历史回款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等，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4、其他信息

道氏技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道氏技术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道氏技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道氏技术的财务报告过程。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道氏技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道氏技术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道氏技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9,493,440.77	482,528,607.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95,796,824.84	866,735,973.91
其中：应收票据	547,996,984.60	452,664,691.15
应收账款	547,799,840.24	414,071,282.76
预付款项	35,301,765.75	191,508,395.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611,871.72	48,772,404.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91,662,123.90	867,771,463.91
持有待售资产		2,102,920.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048,610.37	27,369,698.22
流动资产合计	3,305,914,637.35	2,486,789,464.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839,931.41	24,839,931.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676,527.8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22,083,107.28	565,247,375.28
在建工程	233,740,730.57	112,903,398.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8,273,101.25	153,182,119.84
开发支出	9,231,083.80	
商誉	463,101,706.42	290,252,310.27
长期待摊费用	12,067,408.64	12,583,291.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466,601.53	21,404,730.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380,432.96	44,811,420.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1,860,631.74	1,225,224,578.73
资产总计	5,187,775,269.09	3,712,014,042.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2,605,583.53	606,321,116.8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48,631,915.56	657,884,706.63
预收款项	79,526,656.33	16,161,741.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1,067,367.31	41,087,484.88
应交税费	29,661,447.63	24,514,537.03
其他应付款	288,052,002.17	31,013,350.96
其中：应付利息	12,419,002.90	2,433,812.90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287,004.25	80,203,670.5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90,831,976.78	1,457,186,608.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1,032,483.00	357,819,490.25
应付债券	385,676,310.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5,065,339.85	34,342,396.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12,937.95	8,178,001.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1,687,071.48	400,339,888.16
负债合计	2,862,519,048.26	1,857,526,496.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8,419,946.00	2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2,732,681.7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2,890,784.62	646,395,148.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28,564.10	-1,202,046.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070,932.32	41,342,701.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8,562,569.79	411,542,069.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27,648,350.36	1,313,077,873.07
少数股东权益	-2,392,129.53	541,409,673.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25,256,220.83	1,854,487,546.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87,775,269.09	3,712,014,042.99

法定代表人：荣继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伟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鹏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364,468.83	97,960,207.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61,095,012.76	291,892,934.67
其中：应收票据	126,189,752.36	118,604,009.03
应收账款	134,905,260.40	173,288,925.64
预付款项	939,556.27	829,152.35
其他应收款	532,532,566.91	54,096,997.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31,912,953.71	386,135,427.51
持有待售资产		2,102,920.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79,699.25	16,702,119.28

流动资产合计	1,182,524,257.73	849,719,758.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839,931.41	24,839,931.4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82,912,369.12	1,154,566,366.9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9,592,337.92	131,653,603.07
在建工程		9,508,449.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292,503.00	53,552,687.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18,895.82	12,867,316.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33,279.13	3,363,914.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16,689,316.40	1,390,352,269.81
资产总计	4,099,213,574.13	2,240,072,028.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7,100,000.00	165,5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1,847,440.12	316,358,898.72
预收款项	5,337,340.83	6,800,873.92
应付职工薪酬	9,095,621.47	12,085,096.45
应交税费	4,517,912.86	3,197,207.91
其他应付款	71,553,754.69	154,860,172.65
其中: 应付利息	985,490.66	1,144,093.5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162,000.25	72,078,666.5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22,614,070.22	730,930,916.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9,970,000.00	303,132,000.25
应付债券	385,676,310.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451,876.52	26,319,279.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2,098,187.20	329,451,279.65
负债合计	1,274,712,257.42	1,060,382,195.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8,419,946.00	2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2,732,681.7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52,151,865.87	653,475,321.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070,932.32	41,342,701.11
未分配利润	274,125,890.79	269,871,809.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24,501,316.71	1,179,689,832.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99,213,574.13	2,240,072,028.7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543,928,460.69	1,695,623,357.79
其中：营业收入	3,543,928,460.69	1,695,623,357.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17,009,228.46	1,472,344,441.63
其中：营业成本	2,449,196,459.52	1,147,411,724.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526,185.21	12,976,662.31
销售费用	124,206,068.60	62,213,450.96
管理费用	221,081,850.28	111,281,942.53
研发费用	154,432,275.94	82,200,481.34
财务费用	128,710,091.29	32,083,709.69
其中：利息费用	99,773,394.99	34,652,450.53
利息收入	2,061,344.82	3,182,219.07
资产减值损失	29,856,297.62	24,176,470.35
加：其他收益	20,252,980.58	10,132,869.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6,527.88	3,238,710.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6,527.88	1,240,438.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9,902.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6,478,838.01	236,650,496.43
加：营业外收入	737,999.31	232,580.59
减：营业外支出	1,047,853.41	2,166,773.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6,168,983.91	234,716,303.04
减：所得税费用	61,027,832.72	24,828,468.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141,151.19	209,887,834.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5,141,151.19	209,887,834.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048,731.12	152,119,490.94
少数股东损益	165,092,420.07	57,768,343.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8,351.57	-2,362,426.1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6,517.19	-1,202,046.9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6,517.19	-1,202,046.9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26,517.19	-1,202,046.9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24,868.76	-1,160,379.22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6,239,502.76	207,525,40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9,222,213.93	150,917,444.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017,288.83	56,607,964.2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6	0.3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2	0.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荣继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伟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鹏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87,628,269.62	643,788,787.66
减：营业成本	482,223,062.50	433,371,626.59
税金及附加	3,163,226.30	4,951,633.56
销售费用	38,472,226.65	41,914,668.06
管理费用	57,944,221.25	50,654,724.22
研发费用	30,837,368.33	29,085,838.75
财务费用	34,595,948.01	23,845,742.38
其中：利息费用	34,869,124.90	23,845,341.38
利息收入	442,047.07	728,824.77
资产减值损失	8,006,131.15	6,369,978.98
加：其他收益	3,721,522.88	3,335,518.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19,089.15	935,804.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6,527.88	1,240,438.1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447.0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410,250.43	57,865,898.31
加：营业外收入	68.40	32,927.87
减：营业外支出	125,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285,318.83	57,898,826.18
减：所得税费用	6,003,006.78	6,151,588.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82,312.05	51,747,238.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282,312.05	51,747,238.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282,312.05	51,747,238.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	0.1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43,474,491.15	1,472,253,957.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7,224.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425,628.98	244,264,095.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2,147,344.35	1,716,518,052.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2,221,508.16	1,245,115,903.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9,392,619.43	132,037,056.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705,409.91	155,227,343.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25,906.37	247,395,018.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9,345,443.87	1,779,775,32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801,900.48	-63,257,269.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384,396.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58.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49,012.25	17,600,1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9,012.25	55,987,525.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3,901,200.00	251,591,478.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500,000.00	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9,662,401.87	106,197,730.9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8,719,601.87	358,789,20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970,589.62	-302,801,683.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14,584,756.30	1,197,556,601.0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1,5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95,288.96	81,872,880.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6,400,045.26	1,279,429,481.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34,490,638.04	583,674,459.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874,467.56	54,451,236.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794,363.22	85,199,856.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3,159,468.82	723,325,552.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240,576.44	556,103,928.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293,229.35	-3,685,608.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778,657.95	186,359,368.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785,142.29	254,425,77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6,563,800.24	440,785,142.2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4,814,388.03	617,733,850.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7,208,036.46	524,770,27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2,022,424.49	1,142,504,129.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4,032,671.55	444,054,935.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307,478.95	62,085,317.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63,707.25	48,570,578.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063,603.57	461,374,45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1,367,461.32	1,016,085,28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54,963.17	126,418,843.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7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45,748.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99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45,748.77	50,7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068,830.56	29,740,530.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500,000.00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000,000.00	544,923,3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3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938,830.56	575,663,830.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893,081.79	-524,903,830.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3,300,000.00	743,0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1,5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91,223.05	301,485,124.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7,011,223.05	1,044,535,124.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1,128,666.56	385,121,549.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396,353.43	47,714,806.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556,107.92	218,831,026.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081,127.91	651,667,382.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930,095.14	392,867,741.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308,023.48	-5,617,245.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580,060.02	85,197,305.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72,036.54	79,580,060.0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5,000,000.00				646,395,148.99		-1,202,046.91		41,342,701.11		411,542,069.88	541,409,673.32	1,854,487,546.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5,000,000.00				646,395,148.99		-1,202,046.91		41,342,701.11		411,542,069.88	541,409,673.32	1,854,487,546.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3,419,946.00			102,732,681.73	506,495,635.63		-826,517.19		5,728,231.21		167,020,499.91	-543,801,802.85	470,768,674.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6,517.19				220,048,731.12	167,017,288.83	386,239,502.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419,946.00			102,732,681.73	1,458,692,984.99							11,983,558.96	1,634,829,171.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61,419,946.00				1,423,719,105.31								1,485,139,051.31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2,732,681.73									102,732,681.7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973,879.68							11,983,558.96	46,957,438.6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728,231.21	-53,028,231.21			-47,3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728,231.21	-5,728,231.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300,000.00			-47,3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2,000,000.00				-952,197,349.36							-722,802,650.64	-1,503,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2,000,000.00				-172,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780,197,349.36							-722,802,650.64	-1,503,000,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8,419,946.00		102,732,681.73	1,152,890,784.62		-2,028,564.10		47,070,932.32		578,562,569.79	-2,392,129.53	2,325,256,220.8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5,000,000.00				629,568,936.63				36,167,977.30		290,397,302.75	48,062,317.80	1,219,196,534.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5,000,000.00				629,568,936.63				36,167,977.30		290,397,302.75	48,062,317.80	1,219,196,534.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826,212.36		-1,202,046.91		5,174,723.81		121,144,767.13	493,347,355.52	635,291,011.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02,046.91				152,119,490.94	56,607,964.25	207,525,408.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962,952.12							436,739,391.27	455,702,343.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18,962,952.12								18,962,952.12

118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36,739,391.27	436,739,391.27
(三) 利润分配								5,174,723.81		-30,974,723.81			-25,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174,723.81		-5,174,723.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800,000.00			-25,8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36,739.76								-2,136,739.7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2,136,739.76								-2,136,739.76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5,000,000.00				646,395,148.99		-1,202,046.91		41,342,701.11		411,542,069.88	541,409,673.32	1,854,487,546.3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5,000,000.00				653,475,321.83				41,342,701.11	269,871,809.95	1,179,689,832.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5,000,000.00				653,475,321.83				41,342,701.11	269,871,809.95	1,179,689,832.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3,419,946.00			102,732,681.73	1,298,676,544.04				5,728,231.21	4,254,080.84	1,644,811,483.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7,282,312.05	57,282,312.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3,419,946.00			102,732,681.73	1,470,676,544.04						1,806,829,171.7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3,419,946.00				1,423,719,105.31						1,657,139,051.3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2,732,681.73							102,732,681.7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6,957,438.73						46,957,438.7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728,231.21	-53,028,231.21	-47,3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728,231.21	-5,728,231.2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300,000.00	-47,3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2,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2,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8,419,946.00			102,732,681.73	1,952,151,865.87				47,070,932.32	274,125,890.79	2,824,501,316.7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5,000,000.00				629,568,936.63				36,167,977.30	249,099,295.70	1,129,836,209.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5,000,000.00				629,568,936.63				36,167,977.30	249,099,295.70	1,129,836,209.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906,385.20				5,174,723.81	20,772,514.25	49,853,623.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747,238.06	51,747,238.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906,385.20						23,906,385.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906,385.20						23,906,385.2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174,723.81	-30,974,723.81	-25,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174,723.81	-5,174,723.8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800,000.00	-25,8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5,000,000.00				653,475,321.83				41,342,701.11	269,871,809.95	1,179,689,832.89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7 年 9 月由荣继华、梁海燕、王军和何云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0666523481W。2014 年 12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材料行业类。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4,842 万股，注册资本为 44,842 万元，注册地：恩平市圣堂镇三联佛仔坳，总部地址：恩平市圣堂镇三联佛仔坳。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无机非金属材料、高分子材料、陶瓷色釉料及原辅料、陶瓷添加剂、陶瓷机电产品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及有关技术服务；经营自有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和限制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佛山市道氏科技有限公司
恩平市道氏材料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陶瓷共赢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深圳道氏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宏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佳纳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清远佳致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香港佳纳有限公司（JIANAHKLIMITED）
佛山市道氏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
佛山市格瑞芬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M.J.MSARLU
中山友研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华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

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七、（九）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指期末余额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期末余额 2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并入正常信用风险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业务往来组合	其他方法
保理业务组合	其他方法
其他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3) 组合中，采用分类标准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类别	分类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正常	未逾期	0.00
关注	逾期1-90天	3.00
次级	逾期91-180天	25.00
可疑	逾期181-360天	50.00
损失	逾期360天以上	100.00

(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

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6、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商标	3年	估计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年	购置时土地使用权证剩余使用年限
专利	3年	估计使用年限
软件	5年	估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及修缮改造费用、租赁保险及其他费用摊销、设备大修及改造费用。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七、(二十一)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后, 客户根据相关的交货验收条款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和质量予以验收, 并在约定时间双方进行对账(核对各品种规格的数量、单价、金额), 客户对商品数量、单价与质量确认后, 公司确认相应的销售收入并开出销售发票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本公司保理业务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在相关的保理利息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可以收到时, 按保理合同约定的利率及投放的保理本金计算当期应确认的保理利息收入。

25、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 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时, 按照实收金额并区分政府补助的类型, 按会计准则规定予以确认和计量。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 计入其他收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 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1,095,796,824.84 元，上期金额 866,735,973.91 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748,631,915.56 元，上期金额 657,884,706.63 元； “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288,052,002.17 元，上期金额 31,013,350.96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154,432,275.94 元，上

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期金额 82,200,481.34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征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16.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佛山市道氏科技有限公司	15%
恩平市道氏材料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25%
广东陶瓷共赢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深圳道氏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5%
江西宏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湖南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5%
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湖南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长沙佳纳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清远佳致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5%
香港佳纳有限公司 (JIANA HK LIMITED)	16.5%
佛山市格瑞芬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佛山市道氏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	25%
M.J.M SARLU	-
中山友研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州华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5%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增值税

1、本公司的子公司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收政策，其可抵扣的增值税额大于应纳增值税额的部分，可抵扣下月或之后月份的应纳税额或申请退税。

企业所得税

1、本公司被认定为广东省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44005733），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 2018 年 11 月 28 日，有效期 3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恩平市国家税务局的《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表》，本公司属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企业所得税按 15% 税率享受税收优惠，并享受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2、本公司的子公司佛山市道氏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44000482），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10 日，有效期 3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佛山市国家税务局的《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表》，本公司属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企业所得税按 15% 税率享受税收优惠，并享受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3、本公司的子公司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37100348），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 2016 年 12 月 2 日，有效期 3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青岛市国家税务局的《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表》，本公司属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企业所得税按 15% 税率享受税收优惠，并享受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4、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西宏瑞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6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36000375），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 2016 年 11 月 15 日，有效期 3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江西丰城市国家税务局的《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表》，本公司属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企业所得税按 15% 税率享受优惠，并享受研究开发费用共加计扣除。

5、本公司的子公司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通过 2016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44000504），该高新技术企业发证日期为 2016 年 11 月 30 日，有效期 3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据英德市国家税务局的《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备案表》，本公司属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按 15% 税率享受税收优惠，并享受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364,952.13	312,384.47
银行存款	643,198,848.11	440,472,757.82
其他货币资金	92,929,640.53	41,743,465.14
合计	739,493,440.77	482,528,607.43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2,186,051.80	31,163,457.49
信用证保证金	18,995,544.59	8,738,148.64
社保保证金	748,044.14	841,859.01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92,929,640.53	41,743,465.14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47,996,984.60	452,664,691.15
应收账款	547,799,840.24	414,071,282.76
合计	1,095,796,824.84	866,735,973.91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6,857,901.70	435,263,416.19
商业承兑票据	61,139,082.90	17,401,274.96
合计	547,996,984.60	452,664,691.15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897,861.33
合计	45,897,861.33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1,437,470.68	50,680,682.50
合计	561,437,470.68	50,680,682.50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109,229.11	10.83%	51,259,645.70	73.11%	18,849,583.41	72,631,368.31	14.83%	45,009,561.94	61.97%	27,621,806.3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3,572,899.17	88.61%	44,622,642.34	7.78%	528,950,256.83	415,287,592.21	84.80%	29,788,933.00	7.17%	385,498,659.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8,934.00	0.56%	3,638,934.00	100.00%		1,833,818.30	0.37%	883,001.12	48.15%	950,817.18
合计	647,321,062.28	100.00%	99,521,222.04		547,799,840.24	489,752,778.82	100.00%	75,681,496.06		414,071,282.7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东讯锂业有限公司	37,699,166.82	18,849,583.41	50.00%	未能按信用期付款，回收存在一定风险
佛山市豪帮陶瓷有限公司	19,844,526.40	19,844,526.40	100.00%	客户停产整顿
肇庆市中恒陶瓷有限公司	3,808,050.00	3,808,050.00	100.00%	客户停产整顿
江西威臣陶瓷有限公司	6,450,261.89	6,450,261.89	100.00%	客户停产整顿
成都晶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307,224.00	2,307,224.00	100.00%	一审已判决，未能执行
合计	70,109,229.11	51,259,645.7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43,996,816.54	27,199,840.85	5.00%
1 至 2 年	11,762,361.54	2,352,472.32	20.00%
2 至 3 年	5,486,783.85	2,743,391.93	50.00%
3 年以上	12,326,937.24	12,326,937.24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3,361,915.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20,929,019.91	18.68	6,046,451.00
第二名	41,454,500.00	6.40	2,072,725.00
第三名	37,774,960.20	5.84	1,888,748.01
第四名	37,699,166.82	5.82	18,849,583.41
第五名	36,886,026.95	5.70	1,844,301.35
合计	274,743,673.88	42.44	30,701,808.77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665,655.61	95.37%	191,378,939.07	99.93%
1 至 2 年	1,575,869.31	4.46%	119,456.89	0.06%
2 至 3 年	50,240.83	0.14%		
3 年以上	10,000.00	0.03%	10,000.00	0.01%
合计	35,301,765.75	--	191,508,395.9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6,942,956.49	19.67

第二名	2,301,619.42	6.52
第三名	1,996,091.72	5.65
第四名	1,400,092.80	3.97
第五名	1,219,245.92	3.45
合计	13,860,006.35	39.26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611,871.72	48,772,404.60
合计	12,611,871.72	48,772,404.60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025,518.59	88.08%	3,216,889.37	22.94%	10,808,629.22	50,090,756.51	96.35%	3,121,594.41	6.23%	46,969,162.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98,150.00	11.92%	94,907.50	5.00%	1,803,242.50	1,898,150.00	3.65%	94,907.50	5.00%	1,803,242.50
合计	15,923,668.59	100.00%	3,311,796.87		12,611,871.72	51,988,906.51	100.00%	3,216,501.91		48,772,404.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820,830.20	491,022.09	5.00%
1 至 2 年	966,250.84	193,250.18	20.00%
2 至 3 年	1,411,640.90	705,820.45	50.00%
3 年以上	1,826,796.65	1,826,796.65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5,294.9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31,746.08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7,490,802.95	40,131,713.78
员工借款及员工备用金	3,133,202.76	3,958,539.12
预存水电费用	2,190,781.25	4,073,790.03
保理业务本金		400,000.00
其他	3,108,881.63	3,424,863.58
合计	15,923,668.59	51,988,906.5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及保证金	2,049,924.73	1 年以内	12.87%	102,496.24
第二名	押金及保证金	1,985,408.99	1 年以内	12.47%	99,270.45
第三名	预存水电费用	1,785,320.39	1 年以内	11.21%	89,266.02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99,279.98	1 年以内	6.90%	54,964.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3,971.27	1 年以内	6.30%	50,198.56
合计	--	7,923,905.36	--	49.76%	396,195.27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23,197,000.15	1,186,217.90	722,010,782.25	252,479,386.40	-	252,479,386.40
在产品	52,684,350.89	-	52,684,350.89	87,536,848.48	-	87,536,848.48
产成品	207,384,032.67	531,729.06	206,852,303.61	279,082,064.84	314,837.67	278,767,227.17
低值易耗品	11,487,762.53	-	11,487,762.53	7,635,938.40	-	7,635,938.40
委托加工物资	1,648,089.20	-	1,648,089.20	2,240,549.27	-	2,240,549.27
发出商品	224,777,167.34	13,528,345.89	211,248,821.45	108,159,686.80	6,629,171.51	101,530,515.29
自制半成品	185,730,013.97	-	185,730,013.97	137,580,998.90	-	137,580,998.90
合计	1,406,908,416.75	15,246,292.85	1,391,662,123.90	874,715,473.09	6,944,009.18	867,771,463.91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2,250.49	993,967.41			1,186,217.90
产成品	314,837.67	216,891.39				531,729.06
发出商品	6,629,171.51	6,899,174.38				13,528,345.89
合计	6,944,009.18	7,308,316.26	993,967.41			15,246,292.8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6、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0.00			
合计	0.00			--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金	31,042,224.64	27,300,435.31
待摊费用及其他	6,385.73	69,262.91
合计	31,048,610.37	27,369,698.22

其他说明：

无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4,839,931.41		24,839,931.41	24,839,931.41		24,839,931.41
按成本计量的	24,839,931.41		24,839,931.41	24,839,931.41		24,839,931.41
合计	24,839,931.41		24,839,931.41	24,839,931.41		24,839,931.41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惠州市超聚电池有限公司	3,150,000.00			3,150,000.00					7.01%	
广州民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17%	
湖南金富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689,931.41			20,689,931.41					4.91%	
合计	24,839,931.41			24,839,931.41					--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江西红锂新材料有		24,500,000.00		176,527.88						24,676,527.88	

限公司										
小计		24,500,000.00		176,527.88					24,676,527.88	
合计		24,500,000.00		176,527.88					24,676,527.88	

其他说明

无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22,083,107.28	565,247,375.28
合计	822,083,107.28	565,247,375.2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3,725,018.83	316,813,348.51	65,947,637.01	17,642,759.91	714,128,764.26
2.本期增加金额	165,115,059.24	171,001,046.63	22,361,100.36	22,541,042.21	381,018,248.44
(1) 购置	11,371,583.36	28,383,042.95	20,412,777.80	16,267,558.41	76,434,962.52
(2) 在建工程转入	128,438,404.32	110,433,335.60			238,871,739.92
(3) 企业合并增加	25,305,071.56	32,184,668.08	1,948,322.56	6,273,483.80	65,711,546.00
3.本期减少金额	2,775,569.53	6,583,786.36	44,057.33	743,801.58	10,147,214.80
(1) 处置或报废	2,775,569.53	6,583,786.36	44,057.33	743,801.58	10,147,214.80
4.期末余额	476,064,508.54	481,230,608.78	88,264,680.04	39,440,000.54	1,084,999,797.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2,120,757.11	69,373,553.24	28,816,201.99	8,570,876.64	148,881,388.98
2.本期增加金额	36,483,420.65	61,101,150.30	11,515,880.91	8,114,416.79	117,214,868.65
(1) 计提	21,596,443.83	40,431,387.83	10,606,077.49	4,202,497.61	76,836,406.76
(2) 企业合并增加	14,886,976.82	20,585,794.34	909,803.42	3,911,919.18	40,294,493.76

(3) 其他		83,968.13			83,968.13
3.本期减少金额	346,368.55	2,086,306.26	37,112.07	709,780.13	3,179,567.01
(1) 处置或 报废	346,368.55	2,086,306.26	37,112.07	709,780.13	3,179,567.01
4.期末余额	78,257,809.21	128,388,397.28	40,294,970.83	15,975,513.30	262,916,690.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7,806,699.33	352,842,211.50	47,969,709.21	23,464,487.24	822,083,107.28
2.期初账面价值	271,604,261.72	247,439,795.27	37,131,435.02	9,071,883.27	565,247,375.2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佳纳宿舍	3,906,143.42	正在办理
佳纳保税仓库	1,862,480.05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无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3,740,730.57	112,903,398.93
合计	233,740,730.57	112,903,398.9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129,171,076.34		129,171,076.34	46,741,693.72		46,741,693.72
建筑物	56,539,400.07		56,539,400.07	61,713,561.09		61,713,561.09
其他	48,030,254.16		48,030,254.16	4,448,144.12		4,448,144.12
合计	233,740,730.57		233,740,730.57	112,903,398.93		112,903,398.9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研发中心	27,000,000.00	28,885,812.14	29,256,362.26	58,142,174.40			215.34%	100.00%				其他
锂云母 综合开 发利用 产业化 项目	801,540,000.00	36,805,202.99	88,387,352.24	19,872,133.76		105,320,421.47	13.14%	13.14%	16,325,736.73	16,325,736.73		募股资 金
青岛昊 鑫新厂 房工程	8,000,000.00	770,229.72	13,927,341.70			14,697,571.42	80.00%	80.00%				其他
恩平基 地三区 车间十	3,200,000.00	2,096,210.42	1,339,644.57	3,435,854.99			107.37%	100.00%				其他
恩平基 地三区 车间八	3,390,000.00	2,259,277.83	3,130,725.65	5,390,003.48			159.00%	100.00%				其他
三元 10000 吨项目	290,000,000.00	283,018.87	55,277,133.13			55,560,152.00	19.16%	19.16%				其他
配电房 专变增	8,000,000.00		7,973,691.31	7,973,691.31			99.67%	100.00%				其他

容、改 造工程 技改项 目												
研发中 试车间	6,000,000.00		5,889,911.30	5,889,911.30			98.17%	100.00%				其他
年产 2 万吨动 力电池 三元材 料产业 化项目	1,591,902,600.00	2,048,490.58	5,200,867.69		56,204.73	7,193,153.54	0.45%	0.45%				其他
MJM 办 公室	4,000,000.00	193,046.40	3,049,864.63			3,242,911.03	81.07%	81.07%				其他
佳纳能 源 2000 吨钴扩 建	9,000,000.00	7,535,469.79	224,683.18	7,760,152.97			86.22%	100.00%				其他
20000T 硫酸项 目	11,000,000.00		11,440,822.56	11,440,822.56			104.01%	100.00%				其他
环保项 目	60,000,000.00	2,139,421.79	8,082,639.51	8,108,650.89		2,113,410.41	17.04%	17.04%				其他
6000 吨 铜扩建 项目	35,000,000.00		29,411,746.20			29,411,746.20	84.03%	84.03%				其他
新增 4000 吨	7,500,000.00	6,583,656.81	1,335,583.85	7,919,240.66			105.59%	100.00%				其他

前三年 前躯体 技改项 目												
合计	2,865,532,600.00	89,599,837.34	263,928,369.78	135,932,636.32	56,204.73	217,539,366.07	--	--	16,325,736.73	16,325,736.73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采矿权	其他软件及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6,427,180.91	1,376,496.33		75,315.01	167,878,992.25
2.本期增加金额	57,792,083.07	13,184.48	1,872,990.00	2,362,924.38	62,041,181.93
(1) 购置	57,792,083.07	13,184.48		2,362,924.38	60,168,191.9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872,990.00		1,872,99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4,219,263.98	1,389,680.81	1,872,990.00	2,438,239.39	229,920,174.1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072,470.01	601,557.51		22,844.89	14,696,872.41
2.本期增加金额	4,466,034.92	263,243.45	1,872,990.00	347,932.15	6,950,200.52
(1) 计提	4,466,034.92	263,243.45		347,932.15	5,077,210.52
(2) 企业合并增加			1,872,990.00		1,872,99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538,504.93	864,800.96	1,872,990.00	370,777.04	21,647,072.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205,680,759.05	524,879.85		2,067,462.35	208,273,101.25
2.期初账面 价值	152,354,710.90	774,938.82		52,470.12	153,182,119.8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青岛昊鑫厂区土地	5,718,162.66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无

13、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锂云母产 业化研究		9,231,083.80						9,231,083.80
合计		9,231,083.80						9,231,083.80

其他说明

无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江西宏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53,008,337.96					53,008,337.96
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5,232,894.22					135,232,894.22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2,011,078.09					102,011,078.09
M.J.M SARLU		172,849,396.15				172,849,396.15
合计	290,252,310.27	172,849,396.15				463,101,706.4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商誉的计算过程

本期新增商誉为因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佳纳能源于 2018 年 1 月完成对 M. J. M SARLU 的收购，其成为佳纳能源的控股子公司。合并成本为 348,755,583.47 元，合并成本超过 M. J. M SARLU 合并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金额确认为商誉。

2. 商誉减值的测算方法

本公司将形成商誉的相关公司的所有资产分别认定为对应资产组，这些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亦采用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根据管理层批准的 5 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经测算，本公司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无

其他说明

无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及修缮改造费用	6,047,153.03	4,488,396.86	2,508,309.98		8,027,239.91
租赁保险及其他费用摊销	898,432.11	4,303,156.28	4,459,774.96		741,813.43
设备大修、改造费用	5,637,706.64		2,339,351.34		3,298,355.30
合计	12,583,291.78	8,791,553.14	9,307,436.28		12,067,408.64

其他说明

无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97,991,695.98	14,699,278.89	78,881,570.92	11,889,140.61
存货跌价准备	15,025,201.71	2,253,780.27	6,944,009.18	1,041,601.38
可弥补亏损	19,018,994.54	2,852,849.18		
以后期间可抵扣费用			2,260,513.25	339,076.99
期末结存存货毛利抵销	12,428,229.87	3,692,911.70	4,331,205.71	649,680.86
股份支付费用			20,068,591.23	3,010,288.68
递延收益	26,451,876.60	3,967,781.49	29,832,946.07	4,474,941.92
合计	170,915,998.70	27,466,601.53	142,318,836.36	21,404,730.4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摊销影响	22,501,630.27	3,375,244.54	29,164,019.60	4,374,602.94
投资企业合并日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不同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43,584,622.73	6,537,693.41	25,355,992.67	3,803,398.90
合计	66,086,253.00	9,912,937.95	54,520,012.27	8,178,001.8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208,602.52	
可抵扣亏损	3,622,953.04	1,985,401.58
其他	95,222.16	95,222.16
合计	3,926,777.72	2,080,623.7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2020 年	24,581.40	24,581.40	
2021 年	875,799.26	1,191,144.25	
2022 年	4,413,219.02	6,725,880.64	
2023 年	15,997,672.79		
合计	21,311,272.47	7,941,606.29	--

其他说明：

无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56,380,432.96	44,811,420.78
合计	56,380,432.96	44,811,420.78

其他说明：

无

18、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55,106,495.28
抵押借款	116,600,000.00	99,400,000.00
保证借款	348,505,583.53	357,173,659.75
信用借款	266,500,000.00	74,030,961.77
抵押保证贷款	61,000,000.00	20,610,000.00
合计	822,605,583.53	606,321,116.8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1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346,571,212.22	201,331,625.61
应付账款	402,060,703.34	456,553,081.02
合计	748,631,915.56	657,884,706.63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6,571,212.22	201,331,625.61
合计	346,571,212.22	201,331,625.6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402,060,703.34	456,553,081.02
合计	402,060,703.34	456,553,081.02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9,201,375.99	15,423,192.88
1-2 年	258,042.49	583,757.49
2-3 年		154,791.21
3 年以上	67,237.85	
合计	79,526,656.33	16,161,741.58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986,465.79	230,715,055.33	220,634,153.81	51,067,367.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1,019.09	9,258,324.17	9,359,343.26	0.00
合计	41,087,484.88	239,973,379.50	229,993,497.07	51,067,367.3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328,827.26	205,162,815.58	198,167,740.01	45,323,902.83
2、职工福利费		12,817,382.36	12,817,382.36	
3、社会保险费	9,595.01	5,001,006.73	5,010,601.7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8.04	4,151,425.69	4,151,703.73	
工伤保险费	6,714.53	473,627.55	480,342.08	
生育保险费	2,602.44	375,953.49	378,555.93	
4、住房公积金	23,790.00	2,204,452.00	2,228,24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24,253.52	5,463,251.48	2,344,040.52	5,743,464.48
8、其他		66,147.18	66,147.18	

合计	40,986,465.79	230,715,055.33	220,634,153.81	51,067,367.31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8,437.16	8,945,458.08	9,043,895.24	
2、失业保险费	2,581.93	271,167.58	273,749.51	
3、企业年金缴费		41,698.51	41,698.51	
合计	101,019.09	9,258,324.17	9,359,343.26	0.00

其他说明：

无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483,469.95	2,974,479.00
企业所得税	23,017,497.62	17,612,770.78
个人所得税	1,882,690.30	1,650,812.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871.86	184,725.78
房产税	303,322.44	606,162.25
土地使用税	299,171.00	1,198,340.71
印花税	180,762.11	111,862.03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93,069.10	172,949.54
其他	106,593.25	2,433.96
合计	29,661,447.63	24,514,537.03

其他说明：

无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2,419,002.90	2,433,812.90
其他应付款	275,632,999.27	28,579,538.06
合计	288,052,002.17	31,013,350.96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73,478.13	470,444.95
企业债券利息	68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844,844.77	1,963,367.95
合计	12,419,002.90	2,433,812.9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2)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64,104,815.46	28,579,538.06
1-2 年	11,528,183.81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75,632,999.27	28,579,538.06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1,287,004.25	80,203,670.56
合计	71,287,004.25	80,203,670.56

其他说明：

无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23,562,486.00	44,687,490.00
保证借款	9,999,997.00	15,000,000.10
信用借款	37,000,000.00	39,000,000.00
抵押保证贷款	140,470,000.00	259,132,000.15
合计	311,032,483.00	357,819,490.2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无

2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债券	385,676,310.68	
合计	385,676,310.6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增加	本期转股	期末余额
道氏转债	100.00	2017-12-28	6 年	480,000,000.00			2,400,000.00	19,703,322.40		366,109,988.28	137,000.00	385,676,310.68
合计	--	--	--	480,000,000.00			2,400,000.00	19,703,322.40		366,109,988.28	137,000.00	385,676,310.68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公司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开发行了 480 万张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8 年 1 月 2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道氏转债”，债券代码“123007”。此次公开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112.8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6,887.20 万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为 6 年，即自 2017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5%，第二年 0.7%，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二年 2.0%；本次可转换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转股期为 2018 年 7 月 4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45.21 元/股，转换价格可因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各项予以调整：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 107%（含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可转换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45.21 元/股，鉴于公司股票存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满足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本公司实施 2017 年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21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道氏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45.21 元/股调整为 24.9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8 年 7 月 12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本公司当年以每股 24.18 元/股的价格向远为投资和新华联控股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佳纳能源 49%的股权，向王连臣和董安钢发行股份、向魏晨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青岛昊鑫 45%的股权，共计新增股本 61,414,390.00 元，2018 年 11 月 26 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完成，公司总股本相应增加 61,414,390 股。道氏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4.99 元/股调整为 24.8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18 年 12 月 6 日（新增股份上市日）起生效。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股价已经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 $24.99 \text{ 元/股} \times 85\% = 21.2415 \text{ 元/股}$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道氏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在综合考虑前述均价和公司股票价格情况

下，董事会确定“道氏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4.88 元/股向下修正为 15.20 元/股，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24 日。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342,396.07	37,798,800.00	7,075,856.22	65,065,339.85	超过一年转入利润表的政府补助
合计	34,342,396.07	37,798,800.00	7,075,856.22	65,065,339.8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奖励厂房建设进度资金	1,342,979.40		109,002.88				1,233,976.52	与资产相关
一次性增资扩产厂房建设专项资金	21,952,900.00						21,952,900.00	与资产相关
陶瓷材料墨水及大规格喷头的产业化研究	5,426,850.00	694,700.00	6,121,55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扬帆计划”创新团队的市级配套资金	750,000.00	2,215,000.00					2,96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江门市创新团队的资助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池材料专用硫酸钴生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1,273,000.00		134,000.00				1,139,000.00	与资产相关
镍钴锰三元前躯体扩建	1,199,666.67		122,000.00				1,077,666.67	与资产相关

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英德市财政局 CZ13800117 年省"扬帆 计划"	2,097,000.00		66,000.00				2,031,000.00	与收益 相关
广东佳纳省 级企业技术 中心锂电正 极用核心材 料创新平台 建设		2,000,000.00	150,000.00				1,850,000.00	与收益 相关
锂离子电池 正极材料产 业化技术改 造项目		1,000,000.00	66,666.67				933,333.33	与资产 相关
年产 4000 吨动力型锂 电池正极材 料生产线技 术改造		1,690,000.00					1,690,000.00	与资产 相关
项目一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发改委实体 经济振兴专 户补助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石墨烯的应 用技术创新 团队		7,200,000.00					7,2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循环经济专 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宁乡市装备 补贴项目资 金		199,100.00	6,636.67				192,463.33	与资产 相关

其他说明：

无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5,000,000.00	61,419,946.00		172,000,000.00		233,419,946.00	448,419,946.00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因实施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以公司总股本 215,0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当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 172,000,000.00 股。

公司当年以每股 24.18 元/股的价格向远为投资和新华联控股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佳纳能源 49% 的股权, 向王连臣和董安钢发行股份、向魏晨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青岛昊鑫 45% 的股权, 共计新增股本 61,414,390.00 元;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道氏转债”因转股减少 137,000.00 元人民币(即 1370 张), 共计转换成“道氏技术”普通股 5,556 股, 以上合计发行新股 61,419,946.00 股。

29、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债券权益成分			4,800,000	102,762,011.72	1,370	29,329.99	4,798,630	102,732,681.73
合计			4,800,000	102,762,011.72	1,370	29,329.99	4,798,630	102,732,681.73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为复合金融工具的, 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 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 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可转换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 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司 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开发行了 480 万张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共计发行面值 480,000,000.00 元, 其中发行费用 11,128,000.00 元, 考虑发行费用后负债成分金额为 366,109,988.28 元, 权益成分金额为 102,762,011.72 元。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道氏转债”因转股减少 137,000.00 元人民币(即 1370 张), 减少的权益成分共计 29,329.99 元。

其他说明:

无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27,432,196.87	1,423,719,105.31	952,197,349.36	1,098,953,952.82
其他资本公积	18,962,952.12	34,973,879.68		53,936,831.80
合计	646,395,148.99	1,458,692,984.99	952,197,349.36	1,152,890,784.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因实施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21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当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共计 172,000,000.00 股，减少股本溢价 172,000,000.00 元。

本期公司当年以每股 24.18 元/股的价格向远为投资和新华联控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佳纳能源 49% 的股权，向王连臣和董安钢发行股份、向魏晨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青岛昊鑫 45% 的股权，共计新增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423,585,610.00 元；同时因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冲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780,197,349.36 元。详见附注九、（二）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中的披露。

本期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道氏转债”因转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33,495.31 元。

本期公司因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增加的其他资本公积 34,973,879.68 元。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2,046.91	1,098,351.57			-826,517.19	1,924,868.76	-2,028,564.1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02,046.91	1,098,351.57			-826,517.19	1,924,868.76	-2,028,564.1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02,046.91	1,098,351.57			-826,517.19	1,924,868.76	-2,028,564.1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342,701.11	5,728,231.21		47,070,932.32
合计	41,342,701.11	5,728,231.21		47,070,932.3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1,542,069.88	290,397,302.7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1,542,069.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0,048,731.12	152,119,490.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28,231.21	5,174,723.81
应付普通股股利	47,300,000.00	25,8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78,562,569.79	411,542,069.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41,106,590.22	2,440,218,651.10	1,668,876,744.95	1,121,357,300.06

其他业务	2,821,870.47	8,977,808.42	26,746,612.84	26,054,424.39
合计	3,543,928,460.69	2,449,196,459.52	1,695,623,357.79	1,147,411,724.45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16,682.47	3,817,359.96
教育费附加	1,307,498.43	2,091,453.21
房产税	2,213,149.04	1,025,024.91
土地使用税	973,538.07	3,271,033.96
车船使用税	18,141.15	13,915.00
印花税	1,643,421.33	1,149,672.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871,665.62	1,465,324.91
其他	82,089.10	142,877.50
合计	9,526,185.21	12,976,662.31

其他说明：

无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	23,179,779.82	19,753,710.07
运输及车辆费	58,779,996.86	29,655,254.15
办公电话费	148,906.41	703,551.74
广告宣传费	3,192,915.94	8,571,699.39
出口及清关费	33,208,979.99	
其他	5,695,489.58	3,529,235.61
合计	124,206,068.60	62,213,450.96

其他说明：

无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费	76,215,389.13	45,345,377.73
折旧及摊销	20,072,526.11	4,889,291.83
办公电话费	6,165,164.65	3,085,382.99
水电房租费	3,114,369.72	2,176,531.49
修理及物料消耗费	1,346,585.70	323,538.22
差旅招待费	21,545,873.66	16,728,944.12
税金	484,501.22	
咨询顾问及专业服务费	16,055,140.17	7,063,824.88
交通及车辆费	4,847,917.38	2,959,010.16
董事会费及会议费	4,058,680.10	1,391,678.39
矿区开发费	4,196,855.09	
其他	16,021,408.64	3,411,977.52
股份支付费用	46,957,438.71	23,906,385.20
合计	221,081,850.28	111,281,942.53

其他说明：

无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燃料和动力费	77,482,561.88	38,629,766.23
工资薪金	54,557,848.14	34,776,672.94
折旧费	13,266,059.30	4,457,833.93
无形资产摊销费	54,065.76	11,793.43
测试、评审、专利申请等研发服务费用	4,014,974.10	1,234,538.13
其它	5,056,766.76	3,089,876.68
合计	154,432,275.94	82,200,481.34

其他说明：

无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9,773,394.99	34,652,450.53

减：利息收入	2,061,344.82	3,182,219.07
汇兑损益	22,996,193.21	-1,973,736.06
其他	8,001,847.91	2,587,214.29
合计	128,710,091.29	32,083,709.69

其他说明：

无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1,932,763.72	24,578,616.11
二、存货跌价损失	7,923,533.90	-402,145.76
合计	29,856,297.62	24,176,470.3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厂房建设进度资金补助	109,002.88	109,003.43
陶瓷材料墨水及大规格喷头的产业化研究	6,121,550.00	130,000.00
"百企争先"奖励资金	404,250.00	37,295.00
电池材料专用硫酸钴生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134,000.00	67,000.00
镍钴锰三元前驱体扩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22,000.00	20,333.33
2017 年度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项目	2,628,200.00	1,084,1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300,000.00	20,000.00
环境建设专项资金		1,000,000.00
博士后工作站政府补贴		400,000.00
广东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803,400.00
高新技术产品-环保陶瓷墨水		1,000.00
高新技术产品-陶瓷下陷釉墨水		1,000.00

佛山市建筑陶瓷表面装饰数码打印工程技术研发中心补贴		300,000.00
中小企业创新转型项目扶持资金		488,300.00
创新创业大赛奖励资金		400,000.00
专精特新奖励金		5,000.00
创业领军人物奖励金		1,000,000.00
2017 年度优秀专家工作站资金补助		100,000.00
丰城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府补助		100,000.00
丰城市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领导小组奖励款		30,000.00
上塘镇人民镇政府政府补助款		381,800.00
石江乡人民镇政府政府补助款		361,800.00
丰城市财政局工业园区分局政府补助款		720,200.00
石江乡人民镇政府政府补助		1,000.00
企业薪酬调查补贴		630.00
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政府补助款		505,025.00
2016 年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分配		1,582,600.00
2016 年度江门市第三批扶持科技发展资金		95,881.52
恩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补助款		1,000.00
2016 年的授权专利补助		10,000.00
四上企业奖励资金	150,000.00	
英德市财政局 CZ13800117 年省"扬帆计划"	66,000.00	
广东佳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锂电正极用核心材料创新平台建设	150,000.00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66,666.67	
2017 年市级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	195,300.00	
清远市 2016 年度省级稳增长调结构专项资金	80,000.00	
废旧锂离子动力电池清洁回收高值化制备三元正极材料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示范补助款	1,800,000.00	

省级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建设补助	500,000.00	
市级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建设补助	300,000.00	
连续结晶制备锂电正极材料用大颗粒硫酸钴的技术开发与产业化补助款	500,000.00	
2017 年度清远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专项资金	100,000.00	
2017 年度清远市扶持工业企业稳增长专项资金	100,000.00	
清远市"起航计划"补助资金	400,000.00	
2016 年度清远市科技成果获奖者资助资金	75,000.00	
废旧锂离子动力电池清洁回收高值化制备三元正极材料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示范	300,000.00	
七水硫酸钴的制备补贴款	200,000.00	
广东省高纯钴镍新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质量专利培育项目补助	300,000.00	
2018 年英德市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	73,000.00	
清远高新区科技创新资金	128,000.00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100,904.36	
宁乡市装备补贴项目资金	6,636.67	
规模经济奖励款	50,000.00	
小微企业成长项目资金	30,000.00	
高新区新入规工业企业奖	20,000.00	
2018 年度第二期清远高新区科技创新资金	106,000.00	
2018 年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	3,600,000.00	
2017 年清远市科技创新券拟兑现项目	72,000.00	
广东清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CZ9999 据清财教[2018]	52,000.00	
清远市专利申请授权资助	15,310.00	
青岛企业研发奖励补贴款	84,040.00	
青岛企业技术中心补贴款	100,000.00	
扶持发展资金	644,500.00	
佳纳其他零星补贴		370,067.17
广道其他零星补贴	68,620.00	6,434.00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6,527.88	1,240,438.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02,864.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58.9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2,449.20
合计	176,527.88	3,238,710.82

其他说明：

无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69,902.68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737,999.31	232,580.59	737,999.31
合计	737,999.31	232,580.59	737,999.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无								

其他说明：

无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862,830.00	589,380.00	862,830.00

其他	185,023.41	1,577,393.98	185,023.41
合计	1,047,853.41	2,166,773.98	1,047,853.41

其他说明：

无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9,487,965.74	27,800,607.8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39,866.98	-2,972,139.22
合计	61,027,832.72	24,828,468.6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6,168,983.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6,925,347.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704,259.2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40,189.7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6,479.1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36,269.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38,324.53
研发加计扣除影响	-13,960,735.56
股份支付/其他	6,579,175.41
所得税费用	61,027,832.72

其他说明

无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061,344.82	3,182,219.07
收到的政府补助	91,987,843.98	11,469,990.10
收回押金、保证金等	8,268,657.27	1,199,189.41
收回保理本金	-	218,440,352.70
其他	15,107,782.91	9,972,344.30
合计	117,425,628.98	244,264,095.5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销售费用有关的现金	118,993,694.67	28,049,787.14
支付其他与管理、研发、制造费用有关的现金	113,987,957.79	66,105,708.21
支付与手续费等有关的现金	5,572,525.67	2,656,095.26
支付保理本金	59,656.00	133,770,741.65
其他	21,412,072.24	16,812,686.14
合计	260,025,906.37	247,395,018.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投资保证金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人员工资保证金	656,000.00	

合计	656,000.00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承兑汇票保证金	48,860,665.56	55,546,820.27
收到关联方拆借款		25,600,000.00
收分红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434,623.40	726,059.97
合计	50,295,288.96	81,872,880.2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承兑汇票保证金	142,118,632.65	53,176,468.92
支付关联方拆借款	3,076,205.83	28,497,327.23
融资手续费、中介费	1,290,000.00	2,800,000.00
支付分红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09,524.74	726,059.97
合计	147,794,363.22	85,199,856.1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85,141,151.19	209,887,834.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856,297.62	24,176,470.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836,406.76	32,905,075.18

无形资产摊销	5,077,210.52	3,403,337.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07,436.28	1,889,848.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9,902.68	17,821.9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773,394.99	34,652,450.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527.88	-3,238,71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61,871.09	-5,204,158.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34,936.11	-1,128,525.1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676,996.14	-270,139,471.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992,089.04	-51,486,978.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3,910,837.05	-62,898,649.38
其他	46,957,438.71	23,906,38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801,900.48	-63,257,269.0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6,563,800.24	440,785,142.2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0,785,142.29	254,425,774.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778,657.95	186,359,368.1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46,563,800.24	440,785,142.29
其中：库存现金	3,364,952.13	312,384.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3,198,848.11	440,472,757.8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6,563,800.24	440,785,142.29

其他说明：

无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2,929,640.53	保证金
应收票据	45,897,861.33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223,979,922.83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76,719,804.67	借款抵押
合计	539,527,229.36	--

其他说明：

无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89,761,149.91
其中：美元	13,074,044.91	6.8632	89,729,785.03
港币	35,796.48	0.8762	31,364.88
应收账款	--	--	62,108,659.97
其中：美元	9,049,519.17	6.8632	62,108,659.97
短期借款			268,805,583.55
其中：美元	39,166,217.44	6.8632	268,805,583.55
其他应收款			4,460,094.03
其中：美元	649,856.34	6.8632	4,460,094.03
应付账款			80,950,307.39
其中：美元	11,794,834.39	6.8632	80,950,307.39
其他应付款			199,702,155.69
其中：美元	9,644,914.06	6.8632	66,194,974.18
港币	152,370,650.00	0.8762	133,507,181.51

其他说明：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
--------	--------	--------	--------	--------	-----	----------	--------------	------------

							入	的净利润
M.J.M SARLU	2018年01月10日	348,755,583.47	100.00%	现金收购	2018年01月10日	履行完毕股权转让相关程序,实现控制	541,819,826.13	79,810,750.53
中山友研合金材料科技	2018年04月13日	2,00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18年04月13日	履行完毕股权转让相关程序,实现控制	42,241.38	699.78
广州华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16日	100,000.00	100.00%	现金收购	2018年04月16日	履行完毕股权转让相关程序,实现控制	46,512.93	1,435.07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M.J.M SARLU
--现金	348,755,583.47
合并成本合计	348,755,583.47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75,906,187.3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72,849,396.1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7年第19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M.J. MSARLU的议案》。香港佳纳有限公司(以下称“香港佳纳”,一家根据香港法律成立并存续的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拟以自筹资金人民币35,000万元(或等值港币)向VIRTUESGROUPLIMITED(以下称“VIRTUES公司”)购买其持有的CHERBINGROUPLIMITED(以下称“CHERBIM公司”)100%股权,因CHERBIM公司拥有M.J. MSARLU(以下称“MJM公司”)的100%股权,香港佳纳拥有MJM公司的100%股权。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M.J.M SARLU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75,601,830.33	265,855,763.48
货币资金	7,150,725.49	7,150,725.49
应收款项	9,078,404.47	9,078,404.47
存货	160,268,046.96	150,521,980.11
固定资产	25,417,052.24	25,417,052.24
无形资产	794,471.80	794,471.80
预付款项	6,734,073.01	6,734,073.01
其他应收款	3,345,382.20	3,345,382.20
在建工程	62,813,674.16	62,813,674.16
负债：	99,695,643.01	99,695,643.01
应付款项	33,625,597.61	33,625,597.61
应付职工薪酬	8,540,798.91	8,540,798.91
其他应付款	57,529,246.49	57,529,246.49
净资产	175,906,187.32	166,160,120.47
取得的净资产	175,906,187.32	166,160,120.4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已于 2018 年办理完毕工商注销手续，本期末已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佛山市道氏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无机非金属材料制造	100.00%		设立
恩平市道氏材料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配送服务	100.00%		设立
广东陶瓷共赢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深圳道氏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商业保理	100.00%		设立
江西宏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丰城	江西丰城	无机非金属材料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无机非金属材料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清远	广东清远	有色金属冶炼及深加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道氏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无机非金属材料制造	100.00%		设立
湖南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益阳	湖南益阳	有色金属冶炼及深加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沙佳纳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有色金属冶炼及深加工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清远佳致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清远	广东清远	研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佳纳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格瑞芬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无机非金属材料制造		55.00%	设立
CHERBIMGROUPLIMITED	塞舌尔	塞舌尔	投资控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J.MSARLU	刚果（金）	刚果（金）	有色金属冶炼及深加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友研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无机非金属材料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华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无机非金属材料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无机非金属材料制造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8,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1,323,000,000.00	162,0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323,000,000.00	180,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649,195,378.91	73,607,271.73
差额	673,804,621.09	106,392,728.2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673,804,621.09	106,392,728.27

其他说明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西红锂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无机非金属材料制造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西红锂新材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0,420,752.27	
资产合计	50,420,752.27	
流动负债	60,491.30	
负债合计	60,491.3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676,527.8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676,527.88	
净利润	360,260.97	
综合收益总额	360,260.97	

其他说明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风险管理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会计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15,193,143.77 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外币（折人民币）	合计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外币（折人民币）	合计
货币资金	89,729,785.03	31,364.88	89,761,149.91	33,702,497.24	-	33,702,497.24
预付账款	24,924,009.43	-	24,924,009.43	75,424,412.13	-	75,424,412.13
应收账款	62,108,659.97	-	62,108,659.97	-	-	-
小计	176,762,454.43	31,364.88	176,793,819.31	109,126,909.37	-	109,126,909.37

应付账款	80,950,307.39	-	80,950,307.39	66,539,310.93	-	66,539,310.93
预收账款	2,449,087.07	-	2,449,087.07	3,950,206.18	-	3,950,206.18
短期借款	268,805,583.53	-	268,805,583.53	186,949,083.89	-	186,949,083.89
其他应收款	4,460,094.03	-	4,460,094.03	-	-	-
其他应付款	66,194,974.18	133,507,181.51	199,702,155.69	-	-	-
小计	422,860,046.21	133,507,181.51	556,367,227.72	257,438,601.00	-	257,438,601.00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24,609,759.18 元。管理层认为 10%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822,605,583.53	-	-
应付票据	346,571,212.22	-	-
应付账款	402,060,703.34	-	-
应付利息	12,419,002.90	-	-
其他应付款	288,052,002.17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287,004.25	-	-
长期借款	-	311,032,483.00	-
应付债券	-	385,676,310.68	-
合计	1,942,995,508.41	696,708,793.68	-

项目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606,321,116.80	-	-
应付票据	201,331,625.61	-	-
应付账款	456,553,081.02	-	-
应付利息	2,433,812.90	-	-
其他应付款	28,579,538.06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203,670.56	-	-
长期借款	-	357,819,490.25	-
合计	1,375,422,844.95	357,819,490.25	-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荣继华。

其他说明：

实际控制人名称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荣继华	控股股东	31.96	31.9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西红锂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吴理觉	佳纳能源董事长及总经理、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青岛兴华石墨制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重要子公司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少数股东 关联的企业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重要子公司佳纳能源之原股东、本公司股东
广东致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吴理觉控制之企业
新华联矿业有限公司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新华联酒业有限公司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新华联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佳远钴业控股有限公司	吴理觉控制之企业
卓域集团有限公司 (JIAYA GROUP LTD.)	佳远钴业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青岛兴华石墨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及加工服务	53,128,648.39			28,623,760.66
卓域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48,513,801.79
新华联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5,897.44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接受担保服务				2,800,000.00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2,859.7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卓域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46,539,488.46
湖南金富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服务		2,441,800.0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荣继华	120,000,000.00	2014年07月07日	2019年07月07日	是
荣继华	50,000,000.00	2013年04月27日	2023年04月27日	否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6年03月15日	2024年03月15日	是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215,000,000.00	2017年04月01日	2018年03月3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港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佳远钴业控股有限公司	124,560,000.00	2018年01月19日	2019年01月18日	2019年1月已全部归还
佳远钴业控股有限公司	28,440,000.00	2018年02月02日	2019年02月01日	2018年5月已全部归还
拆出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089,042.84	4,772,700.58

(5) 其他关联交易

2018年4月13日，本公司子公司清远佳致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分别以账面出资额等额对价购买关联方吴理觉、宗伟持有的中山友研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中山友研合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6月16日设立，实收资本200万元，设立后至股权转让止未开展实质经营。

2018年4月16日，本公司子公司清远佳致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分别以账面出资额等额对价购买关联方广东远为投资有限公司、李安君持有的广州华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广州华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设立，实收资本10万元，设立后至股权转让止未开展实质经营。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新华联资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50,625.07		84,241.73	
预付账款	新华联矿业有限公司			546,298.5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卓域集团有限公司		59,763,611.86
应付账款	青岛兴华石墨制品有限公司	30,076,470.74	7,063,786.97

十二、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局奖励厂房建设进度资金	1,342,979.40	递延收益	109,002.88	-	其他收益
一次性增资扩产厂房建设专项资金	21,952,900.00	递延收益	-	-	其他收益
电池材料专用硫酸钴生产线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1,273,000.00	递延收益	134,000.00	-	其他收益
镍钴锰三元前驱体扩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199,666.67	递延收益	122,000.00	-	其他收益
广东佳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锂电正极用核心材料创新平台建设	2,000,000.00	递延收益	150,000.00	-	其他收益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1,000,000.00	递延收益	66,666.67	-	其他收益
年产4000吨动力型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690,000.00	递延收益	-	-	其他收益
宁乡市装备补贴项目资金	199,100.00	递延收益	6,636.67	-	其他收益
项目一	20,000,000.00	递延收益	-	-	其他收益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详见附注七、（四十一）其他收益。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第一期：行权价格：19.54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18 个月，第二期：行权价格：20.41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21 个月，第三期：行权价格：29.57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34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对授予的股票期权成本进行估计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统计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3,936,831.8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6,957,438.71

其他说明

2017 年 5 月 9 日，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批准公司实施一项股票期权计划。2017 年 6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7 年第 10 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2017 年第 9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向 86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 390.39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5.39 元/股。在满足行权条件的前提下，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股票期权中的 40%，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股票期权中的 30%，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股票期权中的 30%，并自可行权日起一年内以行权价认购本公司股份。每份股票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一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权利。

2017 年 8 月 7 日，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批准公司实施第二期股票期权计划。

2017 年 9 月 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7 年第 13 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2017 年第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4 日，向 31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 285.92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6.95 元/股。在满足行权条件的前提下，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股票期权中的 40%，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股票期权中的 30%，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股票期权中的 30%，并自可行权日起一年内以行权价认购本公司股份。每份股票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一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权利。

2017 年 10 月 16 日，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批准公司实施第三期股票期权计划。

2017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7 年第 16 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2017 年第 1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本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向 27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 303.8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53.45 元/股。在满足行权条件的前提下，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股票期权中的 20%，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股票期权中的 20%，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股票期权中的 40%，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股票期权中的 20%，并自可行权日起一年内以行权价认购本公司股份。每份股票期权赋予持有人认购一股本公司普通股的权利。

2018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 5 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 2018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 6 日披露了《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并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实施。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1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7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7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与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数量进行了调整，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分别调整为 19.54 元/份、20.41 元/份和 29.57 元/份；行权数量调整为 6,512,220 份、5,146,560 份和 5,468,400 份。

3、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8,996,868.1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68,996,868.15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陶瓷釉面材料分部	金融业务分部	新能源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865,331,685.05	8,658,925.34	2,678,586,303.94	-8,648,453.64	3,543,928,460.69
营业成本	571,630,855.22	-	1,877,565,604.30	-	2,449,196,459.52
利润总额	28,917,212.94	5,459,712.90	411,792,058.07	-	446,168,983.91
总资产	4,363,023,623.40	68,164,424.60	2,827,249,810.57	-2,070,662,589.48	5,187,775,269.09
总负债	1,549,882,345.54	850,739.32	1,374,406,947.67	-62,620,984.27	2,862,519,048.26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公司子公司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纳能源”）因与江苏东讯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东讯”）、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智航”）存在买卖合同纠纷，佳纳能源将江苏东讯、江苏智航起诉至广东省英德市人民法院，2019年1月8日，英德市人民法院已审理终结，公司收到英德市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粤1881民初1723号】，判决书判决如下：

（1）被告江苏东讯锂业有限公司欠原告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货款 37699166.82 元及违约金（从 2018 年 1 月 10 日起至清偿之日止，按日利率 0.05% 计付），上述款项限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五日内付清。

（2）被告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对被告江苏东讯锂业有限公司的上述货款及违约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120567.17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被告江苏东讯锂业有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负担。

3、其他

1、期后存货计提大额减值准备

由于 2019 年一季度内钴产品价格快速下跌，导致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下降，本公司拟对 2019 年一季度期末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7,465 万元，其中：刚果金（MJMSARLU）存货账面原值为 37,789 万元，主要种类为矿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2,197 万元；国内存货账面原值合计 37,397 万元，主要种类为矿产、钴盐和三元前驱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267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将减少公司 2019 年利润。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26,189,752.36	118,604,009.03
应收账款	134,905,260.40	173,288,925.64
合计	261,095,012.76	291,892,934.67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7,708,466.03	109,754,654.33
商业承兑票据	8,481,286.33	8,849,354.70
合计	126,189,752.36	118,604,009.03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021,552.50	
合计	29,021,552.50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346,861.60	15.00%	27,346,861.60	100.00%		29,869,000.80	13.78%	28,636,611.20	95.87%	1,232,389.6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141,122.72	84.01%	18,235,862.32	11.91%	134,905,260.40	186,896,407.58	86.22%	14,839,871.54	7.94%	172,056,536.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05,115.70	0.99%	1,805,115.70	100.00%						
合计	182,293,100.02	100.00%	47,387,839.62		134,905,260.40	216,765,408.38	100.00%	43,476,482.74		173,288,925.6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佛山市豪帮陶瓷有限公司	19,844,526.40	19,844,526.40	100.00%	客户停产整顿
肇庆市中恒陶瓷有限公司	3,808,050.00	3,808,050.00	100.00%	客户停产整顿
江西威臣陶瓷有限公司	3,694,285.20	3,694,285.20	100.00%	客户停产整顿
合计	27,346,861.60	27,346,861.6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6,282,825.20	5,314,141.26	5.00%
1 至 2 年	3,842,991.13	768,598.23	20.00%
2 至 3 年	4,713,446.55	2,356,723.28	50.00%
3 年以上	9,796,399.55	9,796,399.55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11,356.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4,985,328.65	13.71	-
第二名	19,844,526.40	10.89	19,844,526.40
第三名	11,772,934.37	6.46	588,646.72
第四名	8,373,491.50	4.59	418,674.58
第五名	7,793,331.15	4.28	389,666.56
合计	72,769,612.07	39.92	21,241,514.26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32,532,566.91	54,096,997.34
合计	532,532,566.91	54,096,997.34

(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1,738,115.25	99.64%	1,008,790.84	0.19%	530,729,324.41	53,116,449.93	96.55%	822,695.09	1.55%	52,293,754.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98,150.00	0.36%	94,907.50	5.00%	1,803,242.50	1,898,150.00	3.45%	94,907.50	5.00%	1,803,242.50
合计	533,636,265.25	100.00%	1,103,698.34		532,532,566.91	55,014,599.93	100.00%	917,602.59		54,096,997.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092,571.34	204,628.57	5.00%
1 至 2 年	139,963.87	27,992.77	20.00%
2 至 3 年	278,879.00	139,439.50	50.00%
3 年以上	636,730.00	636,730.00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6,095.7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无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014,030.00	1,978,609.00
员工借款及员工备用金	1,698,777.40	2,797,087.29
预存水电费用	1,785,320.39	3,930,118.07
内部往来	526,589,971.04	43,853,635.19
其他	1,548,166.42	2,455,150.38
合计	533,636,265.25	55,014,599.9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内部往来款	501,101,754.20	1 年以内	93.90%	
第二名	内部往来款	25,488,216.84	1 年以内	4.78%	
第三名	预存水电费用	1,785,320.39	1 年以内	0.33%	89,266.02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0.19%	50,000.00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898,150.00	1 年以内	0.17%	44,907.50
合计	--	530,273,441.43	--	99.37%	184,173.5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58,235,841.24		2,658,235,841.24	1,154,566,366.99		1,154,566,366.9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676,527.88		24,676,527.88			
合计	2,682,912,369.12		2,682,912,369.12	1,154,566,366.99		1,154,566,366.9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佛山市道氏科技有限公司	24,957,386.70	7,700,586.27		32,657,972.97		
恩平市道氏材料配送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广东陶瓷共赢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1,923,300.00			31,923,300.00		
深圳道氏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江西宏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273,459,038.63	2,936,104.62		276,395,143.25		
青岛昊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9,690,533.32	184,105,199.96		363,795,733.28		

湖南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42,536,108.34	1,344,927,583.40		1,887,463,691.74		
江门道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1,154,566,366.99	1,553,669,474.25	50,000,000.00	2,658,235,841.2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西红锂新材料有限公司		24,500,000.00		176,527.88						24,676,527.88	
小计		24,500,000.00		176,527.88						24,676,527.88	
合计		24,500,000.00		176,527.88						24,676,527.8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0,125,200.90	394,457,312.15	603,875,288.39	403,294,104.76
其他业务	117,503,068.72	87,765,750.35	39,913,499.27	30,077,521.83
合计	687,628,269.62	482,223,062.50	643,788,787.66	433,371,626.59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45,748.7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6,527.88	1,240,438.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703,187.50	-304,633.87
合计	27,519,089.15	935,804.24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69,902.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52,980.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9,854.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60,983.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96,453.07	
合计	13,415,787.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5%	0.56	0.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7%	0.53	0.4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制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的2018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荣继华

2019年4月25日